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8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梁建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田敏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870.91 万元，业绩亏损主要受国家集采政策、继续保持较大研发投入等综合因素影响。公司 2022 年度主营业务和核心竞争力未发生变化。2022 年，在宏观经济环境和医药政策的双重影响下，医药行业迎来了挑战和机会。一方面，医药企业面临原材料采购、生产组织、人员短缺、物流配送等方面困难；另一方面，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医药行业逐渐从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医药制造企业面临严峻挑战。目前医药行业不存在严重产能过剩、技术替代等情形，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存在行业政策、药品降价、产品质量安全、技术开发、对外投资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 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可能面对的风险”中对公司风险提示的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莱美药业	指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恒集团	指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之控股股东
广投集团	指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中恒集团之控股股东
广西国资委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之实际控制人
中恒同德	指	南宁中恒同德医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投国宏	指	广西广投国宏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莱美医药	指	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重庆医疗器械	指	重庆莱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莱美医药之全资子公司
莱美聚德	指	重庆市莱美聚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莱美医药之全资子公司
莱美臻宇	指	重庆市莱美臻宇医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莱美医药之子公司
湖南康源	指	湖南康源制药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莱美隆宇	指	重庆莱美隆宇药业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莱美香港	指	莱美（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在香港设立之全资子公司
药花飘香	指	北京药花飘香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金星药业	指	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爱甲专线	指	爱甲专线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蝴蝶管家	指	蝴蝶管家（成都）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爱甲专线之全资子公司
成都甲如爱	指	成都武侯甲如爱诊所有限公司，爱甲专线之全资子公司
杭州甲如爱	指	杭州甲如爱西医诊所有限公司，爱甲专线之控股子公司
瀛瑞医药	指	四川瀛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莱美德济	指	西藏莱美德济医药有限公司，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康德赛	指	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广西阿格莱雅	指	广西阿格莱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AglaeaPharma	指	AglaeaPharma, Inc.
湖南慧盼	指	湖南慧盼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与湖南极视互联科技有限公司联合设立的合资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49%
湖南迈欧	指	湖南迈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与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设立的合资公司，公司持股比例 49%
钨石投资	指	重庆钨石知源生物医药知识产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毅莱美	指	深圳天毅莱美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参与发起设立的并购基金
莱美青枫	指	常州莱美青枫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参与发起设立的产业投资基金
蓝天共享	指	北京蓝天共享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参与发起设立的产业投资基金莱美青枫之控股子公司
赛富健康	指	广州赛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参与发起设立的产业投资基金
海南医疗器械	指	海南莱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公司参与发起设立的产业投资基金赛富健康之控股子公司
泸州久泽	指	泸州久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参与发起设立的产业并购基金
天毅健康管理	指	成都天毅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爱甲专线之全资子公司
天毅互联网医院	指	成都武侯天毅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成都天毅健康之全资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莱美药业	股票代码	300006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莱美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ongqing Lummy Pharmaceutic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umm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梁建生		
注册地址	重庆市南岸区玉马路 9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133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重庆市南岸区月季路 8 号变更为重庆市南岸区玉马路 99 号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杨柳路 2 号重庆市科学技术研究院 B 栋 15 楼、16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112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cqlummy.com		
电子信箱	cqlummy@cqlumm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崔丹
联系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杨柳路 2 号重庆市科学技术研究院 B 栋 16 楼
电话	023-67300382
传真	023-67300327
电子信箱	cuidan@cqlumm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杰、唐秀英、赵相宇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1088号紫竹国际大厦23楼	阎华通、王小江	2021年3月22日-2023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884,586,776.10	1,225,224,188.67	-27.80%	1,583,529,91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8,709,119.36	-100,528,177.01	不适用	-326,764,95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5,332,849.59	-138,012,141.58	不适用	-370,079,44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133,949.52	108,281,302.47	-47.24%	224,539,200.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51	-0.1010	不适用	-0.4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51	-0.1010	不适用	-0.4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2%	-5.24%	2.02%	-23.81%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054,984,574.17	2,926,773,933.76	4.38%	3,147,802,97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24,446,116.48	2,156,345,435.92	-1.48%	1,171,321,390.83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884,586,776.10	1,225,224,188.67	全部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9,126,756.75	14,610,376.23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865,460,019.35	1,210,613,812.44	主营业务收入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8,706,756.18	207,724,813.05	264,421,982.22	213,733,22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26,403,512.18	-22,668,215.37	11,698,716.60	-31,336,108.41

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295,251.35	-26,807,270.17	-12,974,770.05	-45,255,55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8,605.55	-51,619,524.01	37,778,293.31	83,673,785.7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7,027.94	43,493,542.16	448,570.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912,277.96	59,795,254.67	69,653,203.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34,524.50	503,416.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879,490.35	-35,316,800.74	2,690,319.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05,595.39	812,768.68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0,524,641.70	10,535,576.20	11,105,912.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616,019.71	21,299,748.50	18,875,106.96
合计	46,623,730.23	37,483,964.57	43,314,490.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收到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的参股企业分红 1,805,595.39 元，确认为投资收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根据国家统计局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分类代码：C27）。

1、医药制造行业基本情况

医药制造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基础、战略性产业，服务于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对于美好健康生活的需求。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增长、社会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二孩”政策全面实施、医疗保险体系的逐渐完善、人们保健意识的不断增强以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出现，医药的需求相对刚性和稳定，使得医药行业成为弱周期性行业。

随着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推进和人口老龄化社会的到来，化学制药行业迎来发展机遇。但近年来医药行业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医疗行业大医保时代来临，如带量采购、按病种付费、限制辅助用药等各项行业政策频出，医药行业竞争加剧，上述政策都深刻影响了企业的生产、销售、研发各个环节，医药企业迎来创新驱动发展时代。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商业模式创新能力将成为医药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随着医改普及，创新药已然成为药企争夺的重要领域，只待供给端改革政策持续推进，国内医药行业将走向规范化、常态化、系统化。各药企在深耕主营的同时，迎接新医改下的挑战与机遇，紧抓时代创新发展脉络，寻找新的投资方向。在差异化、国际化的药物研发浪潮中，新兴技术是药企展现自身差异化特色、形成研发平台优势的重要因素。

近年来我国国内生产总值稳步增长，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居民收入保持较快增长。随着人口老龄化的趋势与程度不断加快和加深，老龄人口的增多且伴随居民消费升级势必带动药品和医疗保健需求量的迅速增长。

2、医药制造行业受政策管控和驱动

医药行业关系国计民生，是典型的政策管控、驱动行业。国务院机构改革从顶层设计上理顺了“三医”（医药、医保、医疗）的管理后，从“三医”的不同角度确立了新的行业规则，不同监管机构的职责逐渐明晰：药监局掌控“上游”药品质量，卫健委把关“下游”落地执行，医保局通过战略购买推动结构优化。

2022 年是医药行业变革的一年，全年国家层面发布医药行业相关政策 300 余条，党的二十大报告也为新时期医药行业发展指明了方向，上半年国家出台的多个“十四五”规划类文件涉及药品安全、中医药高质量发展、医疗机构设置等诸多方面，明确了各项工作的主要目标、分工及相关职责，确立了 2022 年医药卫生事业的重点发展方向。总体来看，医药行业监管不断细化、规范程度进一步提升，有利于提升创新药研发效率，助力我国医药行业的高质量健康发展。2022 年，我国的医药行业政策的重点方向仍然是深化医改，重点任务是继续深入推进带量采购、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医保基金、跨省结算、振兴中医药等。

2022 年，我国的医药行业政策的重点方向仍然是深化医改，重点任务是继续深入推进带量采购、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医保基金、跨省结算、振兴中医药等。公司所处的医药制造业受国家集采政策影响较大，叠加报告期内部分住院医疗需求下降等因素，使得 2022 年医药制造业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均同比下降。公司将继续加大终端市场开发力度，加快建设 OTC 营销渠道，通过“院外+院内”双引擎销售模式降低因集中采购等宏观政策对公司产品销售的影响。

3、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历经 20 余年发展获得行业高度认可，2019 年公司被国家工信部认定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荣获“中国成立 70 周年医药产业优秀企业光荣榜一标杆企业”，2021 年被重庆市经信委评为重庆市工业和信息化重点实验室，2022 年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 2022 年度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公司拥有成体系、完整的、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生物医药团队，公司建立了多层次科研体系，短中期内，公司借助对外投资平台积极引进优质项目及创新技术，筛选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潜力标的；中长期内，公司将继续坚持自主研发创新的路径，继续推进如细胞免疫疗法、纳米炭铁等创新技术和产品的开发工作。

从各用药细分市场拆分，公司主要产品涵盖抗肿瘤药物、抗感染药物、消化系统药物等领域。在肿瘤示踪剂领域，公司产品卡纳琳（纳米炭混悬注射液）具备较强市场竞争力，卡纳琳目前主要用于甲状腺癌、乳腺癌、胃癌、肠癌及妇科肿瘤等多种适应症手术中的淋巴清扫，目前已成为国内甲状腺外科手术的常规一线用药。2019 年、2020 年公司及公司

多个产品在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年度峰会连续荣获“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工业企业综合实力百强”“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原研药、专利药优秀产品品牌”“中国化学制药行业消化系统类优秀产品品牌”“中国化学制药行业血液及造血系统类优秀产品品牌”“中国化学制药行业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和矿物质、营养补充类优秀产品品牌”“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其他各科用药优秀产品品牌”“中国化学制药行业环保、绿色制药特设奖”等多项大奖，2021 年荣获“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创新型优秀企业品牌”荣誉称号。公司作为以化学制药为主营业务的企业，将准确把握所属行业发展趋势，根据政策和市场变化情况做好产品布局，聚焦优势细分领域，加快技术创新，优化商业模式，不断提升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力，力争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赢得发展先机。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医药制造，公司产品品种丰富，结构合理，公司主要产品为化药，涵盖特色专科类（主要包括抗肿瘤药、消化系统药、肠外营养药）、抗感染类等。公司重点品种纳米炭混悬注射液（卡纳琳），首家获得 CFDA 批准的淋巴示踪剂，卡纳琳连续四年获得“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原研药、专利药优秀产品品牌”、连续两年获得“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其他各科用药优秀产品品牌”、获得“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2019-2021 年）”、获得“2021 年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与促进奖”等多项荣誉称号。该产品具有良好的淋巴趋向性，达到淋巴示踪的目的；还可作为药物载体，将药物载入淋巴系统，达到淋巴靶向治疗的目的。

此外，公司主要产品还包括盐酸克林霉素注射液、氨甲环酸注射液、氨甲环酸氯化钠注射液、注射用盐酸纳洛酮、丙氨酰谷氨酰胺注射液、注射用丙氨酰谷氨酰胺、艾司奥美拉唑肠溶胶囊（莱美舒）、注射用磷酸氟达拉滨等。

（二）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建立了多层次的科研创新体系，从短期、中期、长期三个维度来构建公司后续核心品种。短中期内，公司积极引进优质项目及创新技术，通过战略合作、股权投资、权益引进等方式筛选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潜力产品和技术。公司技术中心继续开展新药仿创科研工作，结合市场及公司实际情况重点开展优势细分领域产品开发工作，进一步丰富公司细分领域产品组合，提升公司在该领域竞争力。中长期内，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创新的路径，重点推进子公司瀛瑞医药开发的卡纳琳后续升级产品，如纳米炭铁等；并加强康德赛自主研发细胞免疫疗法和其他个性化创新医疗技术等产品。

2、生产模式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组织生产，确保药品质量和药品的安全性及有效性。公司生产部负责制定生产计划，保证生产操作过程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对生产过程负责。公司质量部负责药品生产全过程的质量监督，对原辅料、半成品和成品进行质量检验，确保生产药品符合质量标准。公司采供部负责原材料和包装物的准备工作，确保满足生产计划的要求。

3、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工作主要由采供部负责，采购与公司生产相关的物料，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材料等物料。采供部根据生产部的年度及月度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发生采购需求时，以前期的市场调查为基础，通过报价、询价、还价等谈判过程，在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名单里筛选并确定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采购员对采购合同执行的各个环节进行严密的跟踪、监督，从供应商确认订单、发货、到货、检验、入库以及使用情况等，实现全过程管理。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业务为药品生产及销售，根据产品特性设立了新业务事业部和化药事业部。新业务事业部负责全面推广重点产品卡纳琳、新引进产品销售工作，化药事业部主要负责推广公司特色专科类和抗感染类等普药类产品。公司销售团队与国营、国资和上市的大型商业公司合作，销往医院及各级销售终端。为顺应医药行业政策改革的趋势，公司加大对重点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开发院外 OTC 终端市场，不断提升相关产品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强对终端市场的掌控力，深入有序地开展市场拓展活动。

（三）报告期内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 88,458.68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27.8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870.91 万元，2022 年度业绩亏损主要受国家集采政策、继续保持较大研发投入等综合因素影响。受国家集采政策影响，公司重点产品艾司奥美拉唑肠溶胶囊销量及销售单价进一步下滑，销售收入及利润相应减少；因报告期内部分地区物流停运，住院需求下降，对公司相关产品发货和销售也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终端市场开发力度，加快建设 OTC 营销渠道，通过“院外+院内”双引擎销售模式降低因集中采购等宏观政策对公司部分产品销售的影响，努力提升公司产品市场份额。卡纳琳凭借多年来的临床应用基础和在其他适应症领域的拓展，不断巩固现有领域核心地位。后续公司将专注于上述优势细分领域，持续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做精做强，促进公司业绩的稳定增长。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为研发技术优势、产品及品牌优势、渠道优势和资源整合能力几个方面：

1、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历经 20 余年发展获得行业高度认可，公司 2019 年被国家工信部认定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荣获“中国成立 70 周年医药产业优秀企业光荣榜——标杆企业”，2021 年被重庆市经信委评为重庆市工业和信息化重点实验室，2022 年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 2022 年度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公司拥有成体系、完整的、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生物医药团队，公司建立了多层次科研体系，短中期内，公司积极引进优质项目及创新技术，筛选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潜力标的；中长期内，公司将继续坚持自主研发创新的路径，继续推进如细胞免疫疗法、纳米炭铁等创新技术和产品的开发工作。

2、产品及品牌优势

公司重点产品肿瘤淋巴示踪剂-卡纳琳（通用名：纳米炭混悬注射液）由公司自研自产，目前为全国独家产品，经过多年深耕培育，其临床价值获得市场高度认可。卡纳琳在甲状腺领域、乳腺、胃肠、妇科肿瘤等多领域获得了临床专家共识，学术机构及市场的高度认可。凭借其临床和市场地位，卡纳琳连续四年获得“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原研药、专利药优秀产品品牌”、连续两年获得“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其他各科用药优秀产品品牌”、获得“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2019-2021 年）”、获得“2021 年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与促进奖”等多项荣誉称号。该产品具有良好的淋巴趋向性，达到淋巴示踪的目的；还可作为药物载体，将药物载入淋巴系统，达到淋巴靶向治疗的目的。

2019 年、2020 年公司多个产品在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年度峰会连续荣获“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工业企业综合实力百强”“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原研药、专利药优秀产品品牌”“中国化学制药行业消化系统类优秀产品品牌”“中国化学制药行业血液及造血系统类优秀产品品牌”“中国化学制药行业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和矿物质、营养补充类优秀产品品牌”“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其他各科用药优秀产品品牌”“中国化学制药行业环保、绿色制药特设奖”等多项大奖，2021 年荣获“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创新型优秀企业品牌”荣誉称号。

3、渠道优势

公司具备将重点产品成功推向全国的经验，长期向全国各级医院进行药品销售，并从中积累了专业学术优势、专家资源优势。公司有望充分利用重点产品卡纳琳积累的患者群优势，依托线上线下相结合、专家主导下的甲状腺健康管理平台，并围绕患者甲状腺健康需求，在甲状腺医患间架起桥梁，搭建甲状腺疾病健康管理的全生命周期生态链。同时，公司还具备从全球获取前沿研究动态，积极合作，实现海外产品的国内市场转化的国际资源与渠道。公司依托院内外多年渠道的搭建，不断提升优势产品市场份额，使渠道优势成为公司核心竞争力。

4、资源整合能力

公司管理团队已有 20 多年行业从业经历，有着丰富的医药行业工作经验，对产品市场价值有较强的识别能力和产品设计能力，能够结合行业政策和市场变化制定和执行公司发展战略。携手行业内优质企业，共同开发或引进符合战略布局的新产品，实现共赢。公司通过积极布局抗肿瘤、消化道等细分疾病领域的创新项目，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医药行业的核心竞争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受国家集采政策影响，公司处于业务转型期，创新产品尚需时日孵化，新产品尚处于市场培育期。在上述背景之下，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动营销升级和科研升级，引进新产品，积极应对集采；在经营方面顺应形势不断巩固现有优势业务，通过拓展应用领域的范围，以巩固公司核心产品的优势地位，并通过线上、药房等多渠道营销方式推广公司产品，拓展目标市场；响应国资号召，加强配合国企改革及混改自查，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坚持自主研发和科研创新，积极引进新技术及新产品，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力度，储备具有核心竞争力品种。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1）聚焦优势细分领域，提升优势产品市场份额，拓宽市场渠道积极应对集采政策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品种卡纳琳（通用名：纳米炭混悬注射液）凭借多年临床应用基础和在其他适应症领域的拓展，在不断巩固核心优势地位基础上，积极拓展非甲领域布局。公司通过开展一系列产品活动，增加客户黏性，扩大卡纳琳市场影响力，巩固拳头产品优势地位。除在甲状腺领域已取得临床专家共识外，卡纳琳也在不断拓展在乳腺、胃肠、妇科肿瘤等多领域的市场潜力，该产品在相关领域的临床价值和市场价值取得了专家的高度认可。凭借其临床和市场地位，卡纳琳连续四年获得“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原研药、专利药优秀产品品牌”、连续两年获得“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其他各科学药优秀产品品牌”并获得“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2019-2021 年）”等多项荣誉称号。

报告期内，受集采政策影响，公司部分产品如莱美舒（通用名：艾司奥美拉唑肠溶胶囊）销量下降，针对以上情形，公司加大产品多层次终端市场的开发力度，通过“院外+院内”双引擎销售模式降低集采政策对公司产品销售冲击。公司新兴主打产品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已于 2022 年 8 月获批，该产品兼具院内院外渠道的产品属性，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增加公司消化道药物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化组织结构，明确岗位职责，完善人员配制，强化销售人员绩效考核、专业技能等措施进一步强化营销能力，不断夯实现有业务基础。同时，公司积极引进新产品储备下一阶段的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新事业部产品引进小组，重点拓展高质量创新业务，成功引进的两款新产品（醋酸曲普瑞林注射液、维生素 D2 软胶囊）目前已全面进入销售阶段。

（2）坚持自主研发和科研创新夯实产品储备，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自主研发创新的路径，持续推动优势细分领域战略品种的开发进程。子公司瀛瑞医药的纳米炭铁混悬注射液于 2022 年 5 月获得药物临床试验默示许可并取得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目前正在进行一期临床试验。报告期内，子公司康德赛用于治疗晚期卵巢癌的个体化肿瘤疫苗项目（CUD002）已提交 IND 申请并获得受理，现在根据 CDE（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审评中心）的反馈意见修订新的临床方案；康德赛研发的用于治疗中晚期肝硬化的巨噬细胞项目（CUD005）已完成工艺确认研究及药效研究。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中心继续开展新药仿创研发工作，结合市场实际情况及公司战略，重点推进艾司奥美拉唑镁原料及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注射用特利加压素等品种的开发进度。同时，公司积极引入优质项目，布局消化道领域优势产品，提升公司在细分领域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药品注册和一致性评价工作，全年取得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等多个产品（含通过一致性评价的产品）批件。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产品相关情况如下：

1) 产品进入医保目录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不存在进入或退出国家《医药药品目录》的情形。

2) 产品集采中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盐酸克林霉素注射液中选“八省二区”省际联盟第三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项目，胞磷胆碱氯化钠注射液中选广东联盟双氯芬酸等药品集中带量采购项目，醋酸曲普瑞林注射液中选浙江省集中带量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中标价格	2022年实际采购量	对公司影响
盐酸克林霉素注射液	1.44元/瓶（2ml：0.15g）	224万支	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该产品市场的份额

胞磷胆碱氯化钠注射液	5.46 元/瓶 (100ml: 0.5g: 0.9g) ; 3.3147 元/瓶 (100ml: 0.25g: 0.9g)	报告期内未执行, 2022 年实际采购量为 0。	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该产品市 场的份额
醋酸曲普瑞林注射液	65 元/支 (1ml:0.1mg)	报告期内未执行, 2022 年实际采购量为 0。	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该产品市 场的份额

3)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报告期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的产品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适应症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纳米炭混悬注射液	本品用于胃癌区域引 流淋巴结的示踪	2002 年 5 月 14 日至 2022 年 5 月 13 日	原药品注册化药 4+5 类	否

4) 生物制品批签发情况

本报告期及去年同期公司无生物制品批签发。

5) 公司部分重点产品研发进度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部分重点品种研发进度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	截至本公告日进展情况
1	奥美拉唑镁原料	化药 4 类	质子泵抑制药	申报中
2	奥美拉唑镁肠溶片	化药 4 类	质子泵抑制药	申报中
3	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片	化药 4 类	质子泵抑制药	在研
4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化药 4 类	缩血管药	申报中
5	紫杉醇注射液	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抗肿瘤药物	申报中
6	盐酸雷莫司琼注射液	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止吐药	申报中
7	替米沙坦片	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抗高血压药	申报中
8	阿奇霉素颗粒剂	化药 4 类	抗菌药	在研
9	尼可地尔原料药	化药 4 类	心血管系统类药物	申报中
10	注射用尼可地尔	化药 3 类	心血管系统类药物	在研
11	盐酸纳洛酮注射液	化药 4 类	阿片类受体拮抗药	申报中
12	注射用吗替麦考酚酯	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免疫抑制剂	在研
13	氨甲环酸氯化钠注射液	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抗出血药	在研
14	丙氨酰谷氨酰胺注射液	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肠外营养药	在研
15	克林霉素磷酸酯注射液	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抗菌药	在研
16	尼莫地平注射液	化药 4 类	神经系统类药物	在研
17	酮咯酸氨丁三醇原料药	化药 4 类	非甾体抗炎药	在研
18	酮咯酸氨丁三醇注射液	化药 4 类	非甾体抗炎药	在研
19	纳米炭铁	化药 2 类	抗肿瘤药物	在研
20	果胶阿霉素项目	化药 1 类	抗肿瘤药物	在研
21	个体化肿瘤疫苗项目 (卵巢癌)	治疗用生物制品 I 类	抗肿瘤药物 (卵巢癌)	在研
22	抗肝纤维化 (肝硬化) 巨噬细胞 开发	治疗用生物制品 I 类	中晚期肝硬化	在研

(3) 以疾病为赛道坚持高质量创新, 引进新产品和技术, 拓展新业务板块, 促进营销、科研升级

为进一步布局全球范围内生物医药领域突破性技术, 公司与搭建了多靶点小分子化合物药筛选平台和基于蛋白组学的疾病早期检测和诊断技术开发平台的 AglaeaPharma 共同投资设立了广西阿格莱雅。报告期内, AglaeaPharma 项目平台已搭建了多个技术平台、产品管线和系列产品, 形成了全球布局的创新研发体系; 下一步, 广西阿格莱雅将力促上述

成果的转化，并深层次挖掘国内现实的临床需求，实现目标知识产权在中国市场的商业突破，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报告期内，子公司海南莱美医疗器械公司通过发展呼吸道无菌可视化技术，实现一次性可视化内窥镜的技术突破和平台化发展，致力于成为进口内窥镜的优质国产替代者。子公司湖南康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独家专利产品“一次性使用密闭输液转换接头”积极推动上市前准备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在医疗器械板块结合自身优势做好产品开发和销售策略规划等相关工作，推动医疗器械业务在 2023 年实现产品开发里程碑和销售突破。

(4) 提升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提升资本市场形象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建立健全“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加强厘清国有股东对上市公司的管理边界，制定《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办法》等制度，强化三会运作在公司治理方面的作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进行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良好形象。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互动易投资者关系平台、接听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同时公司还积极处理来自监管部门和广大股东对于公司的关注和质询，客观及时地回复来自资本市场的问询，妥善处理公共关系，维护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84,586,776.10	100%	1,225,224,188.67	100%	-27.80%
分行业					
医药制造	753,595,381.30	85.19%	1,051,199,405.47	85.80%	-28.31%
医药流通	93,003,518.09	10.51%	134,697,425.74	10.99%	-30.95%
服务收入	18,861,119.96	2.13%	24,716,981.23	2.02%	-23.69%
其他业务收入	19,126,756.75	2.16%	14,610,376.23	1.19%	30.91%
分产品					
抗感染类	113,098,999.76	12.79%	104,935,590.08	8.56%	7.78%
特色专科类	637,279,233.71	72.04%	874,517,941.63	71.38%	-27.13%
大输液类			30,828,758.62	2.52%	-100.00%
其他品种	3,217,147.83	0.36%	5,020,778.73	0.41%	-35.92%
中成药及饮片类			35,896,336.41	2.93%	-100.00%
服务收入	18,861,119.96	2.13%	24,716,981.23	2.02%	-23.69%
医药流通类	93,003,518.09	10.51%	134,697,425.74	10.99%	-30.95%
其他业务收入	19,126,756.75	2.16%	14,610,376.23	1.19%	30.91%
分地区					
东北地区	63,310,444.84	7.16%	89,377,278.62	7.29%	-29.16%
华北地区	82,795,072.63	9.36%	132,851,382.71	10.84%	-37.68%
华东地区	241,694,014.49	27.32%	322,381,546.68	26.31%	-25.03%
华南地区	66,961,477.85	7.57%	88,794,360.87	7.25%	-24.59%
华中地区	134,142,872.00	15.16%	188,604,965.98	15.39%	-28.88%

西北地区	23,721,187.07	2.68%	167,474,120.18	13.67%	-45.31%
西南地区	252,834,950.47	28.58%	221,130,157.40	18.05%	-16.35%
其他业务收入	19,126,756.75	2.16%	14,610,376.23	1.19%	30.91%
分销售模式					
经销	846,138,050.97	95.65%	1,199,821,703.76	97.93%	-29.48%
其他销售模式	19,321,968.38	2.18%	10,792,108.68	0.88%	79.04%
其他业务收入	19,126,756.75	2.16%	14,610,376.23	1.19%	30.9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制造	753,595,381.30	151,340,062.39	79.92%	-28.31%	-33.06%	1.43%
医药流通	93,003,518.09	70,502,321.26	24.19%	-30.95%	-37.12%	7.44%
分产品						
抗感染类	113,098,999.76	47,928,393.96	57.62%	7.78%	30.11%	-7.27%
特色专科类	637,279,233.71	100,549,301.13	84.22%	-27.13%	-39.41%	3.20%
医药流通类	93,003,518.09	70,502,321.26	24.19%	-30.95%	-37.12%	7.44%
分地区						
华东地区	241,694,014.49	28,445,339.89	88.23%	-25.03%	-40.11%	2.96%
华中地区	134,142,872.00	45,437,699.88	66.13%	-28.88%	-29.67%	0.38%
西南地区	252,834,950.47	70,056,103.72	72.29%	14.34%	23.24%	-2.00%
分销售模式						
经销	846,138,050.97	207,829,509.49	75.44%	-29.48%	-37.05%	2.9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医药制造——制剂	销售量	支/瓶/袋/盒	44,810,248	52,224,397	-14.20%
	生产量	支/瓶/袋/盒	44,943,365	46,426,636	-3.19%
	库存量	支/瓶/袋/盒	5,314,803	5,351,981	-0.69%
医药制造——原料	销售量	KG	248,141.61	2,819.96	8,699.47%
	生产量	KG	248,042.58	2,992.64	8,188.42%
	库存量	KG	3,106.24	3,205.27	-3.09%
医药制造——中成药	销售量	盒		1,555,155	-100.00%
	生产量	盒		1,260,000	-100.00%
医药制造——饮片类	销售量	KG		4,746.40	-100.00%
	生产量	KG		4,232.54	-100.00%
医药流通	销售量	支/瓶/盒	6,438,705	7,600,115	-15.28%
	生产量	支/瓶/盒	7,897,681	8,259,511	-4.38%

	库存量	支/瓶/盒	3,558,298	2,099,322	69.50%
--	-----	-------	-----------	-----------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原料药产品销售量及生产量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品种所致；中成药及饮片类产品的销售量、生产量、库存量为 0，主要系 2021 年 3 月 31 日起原子公司四川禾正及莱美金鼠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医药流通类库存量同比增长 69.50%，主要系产品结构不同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制造	原材料、折旧、人工、制造费用等	151,398,558.61	64.58%	226,093,402.62	64.67%	-33.04%
医药流通	采购成本等	70,502,321.26	30.07%	112,126,612.70	32.07%	-37.12%
其他业务成本	折旧、人工、采购成本等	12,536,556.77	5.35%	11,381,130.23	3.26%	10.15%
合计		234,437,436.64	100.00%	349,601,145.55	100.00%	-32.9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新增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简称	备注
1	重庆市莱美臻宇医药有限公司	莱美臻宇	新设成立
2	成都天毅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天毅健康管理	新设成立
3	成都武侯天毅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	天毅互联网医院	新设成立
4	杭州甲如爱西医诊所有限公司	杭州甲如爱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减少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简称	报告期间	备注
1	蝴蝶管家（成都）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蝴蝶管家	2022 年 1-10 月	注销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2,572,533.3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3.8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36,536,733.96	4.13%
2	客户二	25,008,360.02	2.83%
3	客户三	23,520,146.92	2.66%
4	客户四	18,844,141.52	2.13%
5	客户五	18,663,150.89	2.11%
合计	--	122,572,533.31	13.8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2,091,360.8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0.4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99,159,295.73	41.01%
2	供应商二	8,097,551.84	3.35%
3	供应商三	5,566,371.69	2.30%
4	供应商四	4,719,026.56	1.95%
5	供应商五	4,549,114.98	1.88%
合计	--	122,091,360.80	50.4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30,021,275.66	714,430,904.91	-25.81%	无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131,753,608.96	143,156,709.27	-7.97%	无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4,806,965.11	19,505,719.64	-75.36%	主要系本报告期融资规模大幅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	80,647,324.88	100,199,495.55	-19.51%	无重大变动

4、研发投入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奥美拉唑镁原料	丰富公司产品线	申报中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
奥美拉唑镁肠溶片	丰富公司产品线	申报中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
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片	丰富公司产品线	在研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丰富公司产品线	申报中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
紫杉醇注射液	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后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申报中	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在售产品，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后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盐酸雷莫司琼注射液	丰富公司注射剂产品线，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后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申报中	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在售产品，丰富公司注射剂产品线，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后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替米沙坦片	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后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申报中	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在售产品，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后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阿奇霉素颗粒剂	扩大公司 OTC 产品类别，丰富公司产品线	在研	获得注册批件	扩大公司 OTC 产品类别，丰富公司产品线
尼可地尔原料药	丰富公司产品线，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申报中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注射用尼可地尔	丰富公司产品线，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在研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盐酸纳洛酮注射液	丰富公司注射剂产品线	申报中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注射剂产品线
注射用吗替麦考酚酯	丰富公司注射剂产品线，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后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在研	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丰富公司注射剂产品线，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后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氨甲环酸氯化钠注射液	丰富公司注射剂产品线，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后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在研	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在售产品，丰富公司注射剂产品线，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后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丙氨酰谷氨酰胺注射液	丰富公司注射剂产品线，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后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在研	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在售产品，丰富公司注射剂产品线，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后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克林霉素磷酸酯注射液	丰富公司注射剂产品线，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后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在研	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在售产品，丰富公司注射剂产品线，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后使产品更具市场竞争力
尼莫地平注射液	丰富公司产品线	在研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
酮咯酸氨丁三醇原料药	丰富公司产品线	在研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
酮咯酸氨丁三醇注射液	丰富公司产品线	在研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
纳米炭铁	自主创新技术，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在研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果胶阿霉素项目	自主创新技术，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在研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个体化肿瘤疫苗项目	自主创新技术，提升	在研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拓

(卵巢癌)	公司核心竞争力			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抗肝纤维化(肝硬化)巨噬细胞开发	自主创新技术,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在研	获得注册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线,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9	119	0.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15%	12.73%	0.42%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53	60	-11.67%
硕士	29	26	11.54%
博士研究生	2	2	0.00%
专科及以下	35	31	12.9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0	48	-16.67%
30~40 岁	51	45	13.33%
40-50 岁	20	17	17.65%
50-60 岁	5	5	0.00%
60 岁及以上	3	4	-25.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2,161,660.16	117,973,974.19	73,853,905.5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1.55%	9.63%	4.6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21,514,335.28	17,774,478.64	16,152,111.78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1.06%	15.07%	21.87%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5,007,780.75	1,801,088,909.35	-1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7,873,831.23	1,692,807,606.88	-1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33,949.52	108,281,302.47	-47.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454,536.76	300,028,610.58	-57.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637,168.31	142,833,944.90	-20.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17,368.45	157,194,665.68	-91.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328,855.99	1,415,361,529.10	-7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263,133.55	1,379,307,746.16	-83.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065,722.44	36,053,782.94	360.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785,106.52	300,667,098.28	-20.2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713.39 万元，同比减少 5,114.74 万元，降幅 47.24%，主要系因受长春海悦新增诉讼事项的影响存在大额的诉讼冻结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81.74 万元，同比减少 14,337.73 万元，降幅 91.21%，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及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606.57 万元，同比增加 13,001.19 万元，增幅 360.61%，主要系去年同期收到定增募集资金、偿还借款后公司融资规模大幅下降，故本报告期偿还债务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大幅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原因即影响因素详见第十节“七、79、（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780,556.97	不适用	本报告期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股利等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减值	-2,030,665.77	2.70%	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21,016,556.23	不适用	本报告期诉讼收益等	否
营业外支出	224,852.90	不适用	本报告期发生的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等	否
资产处置收益	248,780.31	不适用	本报告期发生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否
信用减值损失	-39,694,434.67	52.75%	本报告期计提坏账损失	否
其他收益	53,912,277.96	不适用	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46,286,279.24	27.70%	559,430,726.55	19.11%	8.59%	主要系本期融资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31,453,977.34	10.85%	421,842,996.79	14.41%	-3.56%	主要系收入下降及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所致。
存货	202,401,066.62	6.63%	157,774,573.28	5.39%	1.24%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1,449,427.76	0.05%	1,838,075.36	0.06%	-0.01%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141,714,774.98	4.64%	93,724,606.83	3.20%	1.44%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323,970,450.24	10.60%	375,672,584.48	12.84%	-2.24%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3,775,438.98	0.12%	4,094,728.84	0.14%	-0.02%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12,173,691.44	0.40%	14,380,834.98	0.49%	-0.09%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121,499,999.00	3.98%	130,000,000.00	4.44%	-0.46%	无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24,044,583.60	0.79%	13,066,763.71	0.45%	0.34%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149,000,000.00	4.88%			4.88%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长期借款融资所致。
租赁负债	6,565,648.68	0.21%	9,251,331.25	0.32%	-0.11%	无重大变动
其他应收款	312,518,677.07	10.23%	539,131,092.32	18.42%	-8.19%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回部分股权转让形成的其他应收款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7,640,009.63					6,645,709.80		380,994,299.83
金融资产小计	387,640,009.63					6,645,709.80		380,994,299.83
应收款项融资	22,767,507.05						-7,512,750.74	15,254,756.31

上述合计	410,407,516.68					6,645,709.80	7,512,750.74	396,249,056.14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内容：

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变动的内容是企业在日常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457,500.00	诉讼冻结
固定资产	124,823,155.94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0,060,682.48	银行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20,103,122.30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投资性房地产	1,449,427.76	银行借款抵押
母公司持有莱美隆宇的股权权益价值	369,825,311.53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617,719,200.01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5,452,500.00	92,367,295.00	-50.7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年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06,451.59	10,850.24	107,248.06	0	0	0.00%	0	不适用	0
合计	--	106,451.59	10,850.24	107,248.06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偿还借款	否	70,000	70,000		70,130.7	100.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6,451.59	36,451.59	10,850.24	37,117.36	101.8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6,451.59	106,451.59	10,850.24	107,248.06	--	--	不适用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06,451.59	106,451.59	10,850.24	107,248.06	--	--	不适用	不适用	--	--
分项目说明未	不适用										

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	不适用

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较投资总额多 796.47 万元，系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用于偿还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莱美医药	子公司	药品批发	5,000,000.00	120,021,196.96	3,383,777.54	16,689,826.00	38,036,286.92	14,514,025.68
成都金星	子公司	生产、销售免疫制剂	18,125,000.00	20,346,824.53	40,389,114.80		11,999,477.21	15,805,384.63
康德赛	子公司	医疗技术开发	80,749,088.00	55,438,074.85	50,778,604.36	158,418.87	20,817,101.41	20,817,341.41
瀛瑞医药	子公司	医药研究	30,000,000.00	19,895,515.31	16,984,259.65	400,943.39	10,966,81	10,967,02

							2.65	6.10
莱美德济	子公司	药品批发、医疗器械销售等	10,000,000.00	809,652,979.43	104,445,152.14	698,837,657.37	43,722,685.89	37,215,562.46
爱甲专线	子公司	健康咨询	50,000,000.00	20,199,974.70	2,068,945.12	2,156,116.44	-	-
蓝天共享	子公司	医药推广	50,000,000.00	27,442,182.00	18,733,575.55	31,698,859.75	14,413,123.56	14,343,140.4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莱美臻宇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天毅健康管理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天毅互联网医院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杭州甲如爱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重大影响
蝴蝶管家	注销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7月3日，注册资本为500万元，法定代表人：邱戎钊，住所：重庆市北部新区杨柳路2号综合研发楼B塔楼15层。

经营范围：药品批发；食品销售；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品牌管理；专业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中草药收购；化妆品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劳动防护用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

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成立于1994年1月13日，注册资本1,812.5万元，法定代表人：丁平，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金科南二路159号。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免疫制剂（草分枝杆菌F.U.36注射剂），销售本公司产品，组织医药学术交流活动，医药代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技术推广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项目，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涉及许可证的凭相关许可证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11月7日，注册资本8,074.91万元，法定代表人：丁平，住所：成都高新区科园南路88号12栋201号。

经营范围：医疗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医学研究和实验室发展；生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化学试剂和助剂（不含危险化学品）、实验分析仪器、塑料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四川瀛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瀛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8月9日，注册资本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唐小海，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480号1栋1-5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零售；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西藏莱美德济医药有限公司

西藏莱美德济医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8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安林，住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 A 区林琼岗路 16 号附 1-4 层 2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疗用品及器材、药品、食品、消毒用品、卫生用品、包装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化学试剂及助剂（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妆品、日用百货、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仪器仪表的销售；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疗设备租赁；医疗设备安装和维修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仓储、物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燃易爆品）配送及相关咨询服务；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向个人消费者提供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贸易经纪与代理；药品和食品的研究、开发；医药产品及食品的技术转让；企业营销策划服务；企业品牌推广、维护服务；广告宣传推广、学术推广服务；礼仪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燃易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6、爱甲专线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爱甲专线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汪徐，住所：成都市武侯区星狮路 818 号 1 栋 3 单元 7 层 706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软件开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北京蓝天共享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蓝天共享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 月 9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汪徐，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院 3 号楼 1006 号。

经营范围：健康管理（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软件开发；销售日用品、化妆品、医疗器械（限二类）；销售食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战略规划

公司管理团队已有 20 多年行业从业经历，有着丰富的医药行业工作经验，对产品市场价值有较强的识别能力和产品设计能力，能够结合行业政策和市场变化制定并执行公司发展战略。基于对整个医药行业、未来疾病谱的理解和判断，以及产品自身优势，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产业升级”为主线，以“创新研发+内驱增长”为根本动力，以“抓拳头产品，谋创新新品，塑市场机制，聚合力发展”为指导思想。

公司立足在特色专科及抗感染疾病细分领域保持领先，争做中国细分疾病领域中“传统医药产业升级”的引领者；立足靶向肿瘤创新药、细胞免疫治疗研发平台、健康管理平台，争做中国研发创新药领域中“技术领先和商业模式”的创新者，为健康事业贡献莱美力量。

（1）聚焦主责主业，科学调整业务板块矩阵与资源配置

审慎分析，科学研判，对内部资产和业务进行深度整合，推动内部资源向核心主业、重点产业、优势企业集聚，对不同主体实行差异化定位，提升规模效益；动态推进战略性退出。加快剥离与战略方向不匹配、缺乏核心竞争力、未来前景不明朗、产能严重过剩、财务表现差、缺乏显著改善空间的低效资产和业务。

(2) 医药制造板块，巩固优势存量业务销售规模和市场份额稳定

巩固公司拳头产品卡纳琳在甲状腺、乳腺、妇科、胃肠道领域的优势领先定位，从学术市场入手，积极占领医院市场。积极响应集采和国谈政策，保持传统化药的持续研发投入与过评数，增加参与“集采”赛道的品种数量，保持盈利转换与创新活力。保持新品持续引进，加快对已引入新品的上市转换，打造中国细分疾病领域传统医药产业升级的践行者，成为细分领域优势产品引领者。通过保持优质业务的存量保持和平稳增长，通过加快高质量仿创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引进，扩增仿制药业务，增收增盈。

(3) 医药创新板块，加大自主创新力度，建成国内细分领域有影响力的现代化研发平台

围绕肿瘤药、创新药、蛋白芯片等细分领域，打造一批细分领域创新产品，联合国内外知名研发机构和高校进行战略合作，引进专业化人才，在建成国内有影响力的现代化研发平台的同时，力争产品尽快上市，实现研发成果转换。

2、2023 年公司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将紧密围绕战略规划和年度目标，加大优质传统业务投入，进一步提升优势产品系列的市场地位，全面提升提速一致性评价和高质量仿创产品的研究，加大新产品的快速引进及孵化力度，不断拓展新业务模式和管控机制，拓宽销售渠道，通过“内驱+外源”双向循环提速增长点；同时，不断提高科研效率和市场转化率，加速高质量创新成果的转化落地。

(1) 完善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合规治理，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将不断强化党建引领、法人治理、合规风控、安全生产等公司管理体系建设，继续坚持以市场化运作导向为原则，严格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强化三会运作在公司治理方面的作用，确保董事会决策程序规范，提升公司决策能力和效率，注重国资相关规则、流程、监管的要求，加强对重点业务的法律审核，将法治保障渗透到经营决策，为公司及子企业有序、合规地开展经营活动提供指导和保障。

(2) 强化战略意识，立足传统“基石”，提升核心业务竞争力

公司将进一步明确公司战略定位和发展模式，聚焦核心赛道，综合各细分领域行业现状及趋势，进一步梳理业务底层逻辑、定位公司相关业务属性，以利润为导向细化战略业务单元，加快多维度盈利矩阵布局。深耕主业，聚焦公司特色专科类及抗感染类等现有产品，拓展拳头产品卡纳琳在甲状腺、乳腺、妇科、胃肠道领域的市场；全面提升传统业务在“集采”赛道的参与度和竞争力，增加可参与集采产品的数量。

(3) 全面提速高质量创新业务发展，积极促进科研技术平台的产业落地

公司将积极推动关键短期产品的引进和孵化，醋酸曲普瑞林注射液完成产业落地的全部工作，维生素 D2 软胶囊实现全国主打市场的销售，力争将引进的新产品在 2023 年实现销售突破。公司还将继续加快推进科研技术平台开发工作，实现独创核心产品的商业规模化升级，推动科研技术平台的产融结合，推进肿瘤靶向创新药技术平台和细胞免疫治疗技术平台融资工作。

(4) 强化安全意识，落实安全责任，实现安全目标

2023 年，公司将进一步明确安全管理责任，落实安全生产的各项规章制度，不断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做到安全监管有章可循。公司各级负责人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层层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将目标任务书进行分解、细化，加快构筑 7S 管理体系落地。此外，公司还将严格实施安全生产奖罚机制，督促管理人员和职工履职尽责，确保安全生产。

(5) 建设专业人才队伍，驱动企业稳步发展

公司将进一步确立人才引领企业发展战略定位，以创新发展模式，引来优秀人才；制定激励机制，用好留住人才；发挥党员作用，示范引领人才。全方位配套完善人才引、育、用、留举措，制定人才激励机制，鼓励各类人才以资源、技术、管理等生产要素参与收益分配，增强人才内生动力，迸发人才创新活力，驱动企业稳步发展。

3、可能面对的风险

(1) 行业政策风险

医药行业受政策影响较大，医保控费、带量采购、药品生产工艺核查、化药注册分类改革制度、一致性评价制度等行业政策的陆续出台，对企业在生产、研发、流通等环节的要求大幅提升。随着国家各项政策的落地、监管政策的趋严，公司将面临行业政策的风险。

公司将关注行业政策变动情况，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引进新产品和技术，改变传统营销模式，集中优势资源提高研发效率，提升管理效率，以应对行业政策调整。

（2）药品降价风险

随着医保控费等相关政策逐渐深化，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在全国的推广实施，一系列政策趋势或将导致药品招标制度的重大改革，进而影响药品的招标和价格，公司面临药品在招投标中落标或者价格大幅下降的风险，进而压缩公司的盈利空间。

公司将密切关注和研究分析相关行业政策走势，及时把握行业发展变化趋势，加速推进相关在研品种的研发进程，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规模化效益，积极降本增效，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充分发挥品牌优势。

（3）技术开发风险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始终将技术开发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建设的关键组成部分。公司技术开发主要包括新产品开发和药品制备技术开发，运用现代技术对医药制造技术进行改进具有较高的技术难度，如新产品开发，从研制开发到投入生产需要通过小试、中试、临床等多个环节，需要大量的实验研究，整个过程周期长、成本高，开发失败的风险较高，从而可能影响公司盈利水平。此外，新产品开发及新药注册均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即使开发成功也可能因市场变化等原因无法规模化投产，难以获得相应经济效益，因此，公司存在技术开发风险。

（4）产品质量安全风险

公司始终将质量安全放在头等位置，严格控制产品质量，多年来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经济纠纷。但对制药企业而言，产品质量问题是其固有风险。公司通过控制原材料采购、优化生产流程、改进生产工艺技术、配置精密检验设备，培养优秀质量管理人员等措施，持续加强质量管理，但仍不排除发生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的可能。

（5）环保风险

近年来，国家污染排放标准不断提高、环保检测指标和要求不断增加，环保部门的日常监管力度也在持续加大。公司在药品生产过程中，通常涉及较复杂的化学反应，产生废水、废渣等污染物可能对环境会造成一定影响。虽然公司已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标准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进行处理并达标排放，但是如果国家出台新的规定和政策，对医药企业的环保执行更为严格的标准和规范，或者在生产过程中因环保设备老化或故障等原因造成产生的污染物不达标，将导致公司环保投入增加以及存在排放的污染物不达标而受到处罚等相应的环保风险。

（6）对外投资风险

为推进公司的战略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助力公司产业发展，近年来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了多个产业并购基金。宏观经济、市场环境、行业周期、汇率波动、证券市场波动等多种不确定因素都将使公司未来投资项目、投资标的面临一定程度的投资失败风险。

将对项目标的进行深入研究，分析其发展趋势。对标的对象进行尽职调查、充分论证，必要时聘请专业中介机构对标的对象尽职调查、分析，充分了解标的对象，并根据研究调查获取的相关信息做出对公司最有利的决策判断，确保公司资金安全，保障公司资产保值、增值。

（7）办公场所产权风险

2007年9月20日，公司与重庆科技资产控股有限公司（已更名为“重庆科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协议，本公司购买位于重庆市应用技术研究院（已更名为“重庆市科学技术研究院”）的B塔楼12-16层，面积约3,550平方米，暂按每平方米3,500.00元向重庆科技资产控股有限公司支付购买款，总价款1,242.50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向重庆科技资产控股有限公司支付497万元。该楼已投入使用，主要作为公司财务部、证券部、行政部等部门和子公司莱美医药的办公地点。目前尚未取得上述场所的产权证书，如果公司不能取得上述场所的产权证书，将会对公司管理活动产生一定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04 月 12 日	“莱美药业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	其他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针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合理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积极推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行为，没有逾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中明确规定了董事的任职资格、选聘及表决程序等事项，并在实际操作中严格执行。公司董事选聘程序规范、透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则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依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年度报告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严格执行上述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均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相关信息，保障所有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学习先进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公司证券部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实施部门，致力于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通过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举办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互动易投资者关系平台、接听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并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切实做好信息的保密工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上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保持独立性。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也不存在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以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

1、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自负盈亏，不依赖于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拥有完整独立的生产、采购和销售系统。

2、人员方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产权清晰。公司拥有独立的工业产权、商标、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4、机构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机构设置，与控股股东严格分开。公司建立了较为高效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各部门已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其他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5、财务方面：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独立的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下属企业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7.79%	2022 年 04 月 15 日	2022 年 04 月 16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梁建	董事	现任	男	41	2021	2023	0	0	0	0	0	

生	长、 董 事、 党 支 部 书 记				年 12 月 30 日	年 06 月 11 日						
欧日 华	董事	现任	男	47	2020 年 06 月 12 日	2023 年 06 月 11 日	0	0	0	0	0	
唐伟 琰	董事	现任	女	38	2020 年 06 月 12 日	2023 年 06 月 11 日	0	0	0	0	0	
王海 润	董事	现任	男	35	2023 年 01 月 16 日	2023 年 06 月 11 日	0	0	0	0	0	
林松	董 事、 副 总 经 理	现任	男	50	2022 年 12 月 30 日	2023 年 06 月 11 日	0	0	0	0	0	
冷雪 峰	董 事、 副 董 事 长、 副 总 经 理	现任	男	51	2016 年 02 月 18 日	2023 年 06 月 11 日	0	0	0	0	0	
陈耿	独 立 董 事	现任	男	50	2020 年 06 月 12 日	2023 年 06 月 11 日	0	0	0	0	0	
陈煦 江	独 立 董 事	现任	男	50	2020 年 06 月 12 日	2023 年 06 月 11 日	0	0	0	0	0	
李长 碧	独 立 董 事	现任	女	51	2020 年 06 月 12 日	2023 年 06 月 11 日	0	0	0	0	0	
袁媛	监 事 会 主 席、 监 事	现任	女	41	2017 年 02 月 20 日	2023 年 06 月 11 日	0	0	0	0	0	
许辉 川	职 工 监 事	现任	男	45	2014 年 01 月 24 日	2023 年 06 月 11 日	0	0	0	0	0	
谭明 越	监 事	现任	女	30	2021 年 12 月 30 日	2023 年 06 月 11 日	0	0	0	0	0	
邱戎 钊	总 经 理	现任	男	29	2020 年 06 月 12 日	2023 年 06 月 11 日	0	0	0	0	0	

汪若跃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64	2016年03月11日	2023年06月11日	101,066	0	0	0	101,066	
赖文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9	2016年03月11日	2023年06月11日	0	0	0	0	0	
崔丹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现任	男	43	2018年03月26日	2023年06月11日	16,844	0	0	0	16,844	
胡雷冰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男	61	2020年06月12日	2022年12月30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17,910	0	0	0	117,91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2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兼副总经理胡雷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胡雷冰先生原定任期为2020年6月12日至2023年6月11日，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林松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12月30日	董事会聘任。
胡雷冰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12月30日	胡雷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和副总经理职务。
王海润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1月16日	股东大会选举。
林松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1月16日	股东大会选举。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梁建生先生：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2006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办公室）党务业务经理；广西龙象谷投资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广西投资集团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总经理（工会办公室副主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和广西中恒中药资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2022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党支部书记。

冷雪峰先生：197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总会计师协会、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税务师协会会员。1993年毕业于四川大学；1993年至2003年期间就职于重庆染料进出口公司；2003年至2007年期间就职于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等职。2007年至2016年2月担任

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4月至2018年3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年起至2017年5月任湖南康源制药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起兼任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起兼任莱美（香港）有限公司首任董事、深圳天毅莱美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监事长，2014年至2017年6月担任重庆莱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12月起担任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3月2日至2021年2月担任四川美康医药软件研究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3月3日至2021年2月24日担任成都美康医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欧日华先生：197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6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药学专业；1997年至2009年任职于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血栓通销售大区经理；2010年至2013年任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拓展部、海外部经理，同时任广西梧州双钱实业有限公司海外部经理；2014年至2016年任职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战略投资部部长，同时任广西梧州双钱实业有限公司海外部经理；2016年至2019年任职于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海外部经理，同时任广西梧州双钱实业有限公司海外部经理；2019年至2020年任职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安环与经营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同时任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3月至2020年10月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经营与计划财务部副部长。2020年10月到2021年4月任广西广投医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任广西中恒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2年7月至今任广西梧州市中恒医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欧日华先生从事药品，医疗器械和健康保健食品营销管理和策划二十多年，经验丰富，组织及参与了公司主打产品注射用血栓通等产品销售管理工作，政府事务等工作，同时熟悉海外市场开拓业务，具有丰富的产品销售和营销管理经验，带领团队取得较好的成绩，血栓通单品全国前列（突破100亿元）为集团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出杰出贡献。

王海润先生：198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A证，中国共产党党员。2012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审计一部高级审计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西分所审计二部项目经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现深圳分公司）机构业务部项目经理（兼广西分公司投行部副总经理）；广西投资引导基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现广西广投鼎新引导基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部业务经理；广西国富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副总经理；广西国富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中心副总经理；中恒集团战略发展部部长；南宁中恒同德基金投委会委员（兼）、中恒集团资本运营部部长兼广西广投医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广西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运营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防城港广投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广西广投城市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现任广西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林松先生，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6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广西民政企业总公司财务部会计、会计主管；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成本会计；广西隆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职员；广西富满地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中信大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职员；中信大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大新分公司财务部经理；中信大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大新锰矿分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中电广西防城港电力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苏州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广西区分公司总经办财务副总监；广西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广西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镇江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财融管理中心/高级财务（专业）总监；苏州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金融管理中心/高级融资（专业）总监；广西中恒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兼）；广西广投医药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2年12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唐伟琰女士：198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硕士。2007年毕业于长春税务学院；2007年至2010年于吉林财经大学法学院攻读经济法专业研究生；2010年任职于广西来宾银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从事法律审核工作；2010年至2012年任职于广西百色银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从事法律管理工作；2012年至2014年任广西投资集团银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经理、法人治理经理；2014年至2020年任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律管理经理、合规管理经理；2020年5月至2021年5月至今任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控与法律合规部副部长，2021年5月至2022年7月任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专职董事，2022年7月至今任中恒集团风控法务部副部长。2021年5月至今兼任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广西中恒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和广西梧州市中恒医药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唐伟琰女士从事法律合规管理、企业管理和法人治理管理十余年，主持规章制度的管理工作、合规管理工作和其他法律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法律管理经验。

陈煦江先生：197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重庆工商大学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曾任重庆工商大学会计系教师、副主任、主任；兼任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理事、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耿先生：197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西南财经大学博士、重庆大学博士后。曾就职于青岛崂山区政府，2004 年 5 月至今任重庆大学会计学教授。2016 年 1 月至今担任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中国天瑞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0 月至今担任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长碧女士：197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就职于贵州回春酒实业有限公司、贵阳晚报社、贵州威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贵州太和制药有限公司。现任贵州省百年聚公益基金会理事、秘书长，贵州聚爱之城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贵阳筑爱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袁媛女士：198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四川大学化工学院生物工程专业；2008 年至 2011 年 1 月在重庆华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研发中心研究员、知识产权室专利专员。2017 年 6 月至 2021 年 3 月担任四川禾正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1 年 2 月至今任职于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知识产权部主管、经营管理部经理，现任公司经营管理部总监、监事会主席。

许辉川先生：197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毕业于华西医科大学药学系药学专业；2001 年至 2007 年 1 月在成都药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作，任分析室、制剂室成员。2007 年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化药事业部研发技术中心总经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谭明越女士：199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重庆邮电大学外国语学院，文学和法学学士；2019 年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新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公司监事会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邱戎钊先生：199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工学学士。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9 月就职于北京蓝天共享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学术推广专员、产品经理；2019 年 5 月至今担任湖南迈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7 月至今担任湖南慧盼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 年 8 月至今担任重庆市莱美聚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爱甲专线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2 年 4 月起任重庆市莱美臻宇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

林松先生，197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6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广西民政企业总公司财务部会计、会计主管；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成本会计；广西隆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职员；广西富满地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中信大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职员；中信大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大新分公司财务部经理；中信大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大新锰矿分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中电广西防城港电力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苏州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广西区分公司总经办财务副总监；广西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广西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镇江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财融管理中心/高级财务（专业）总监；苏州协鑫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金融管理中心/高级融资（专业）总监；广西中恒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兼）；广西广投医药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2 年 1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冷雪峰先生：197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税务师协会会员。1993 年毕业于四川大学；1993 年至 2003 年期间就职于重庆染料进出口公司；2003 年至 2007 年期间就职于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等职。2007 年至 2016 年 2 月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2 年 4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 年起至 2017 年 5 月任湖南康源制药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起兼任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起兼任莱美（香港）有限公司首任董事、深圳天毅莱美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监事长，2014 年至 2017 年 6 月担任重庆莱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 12 月起担任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3 月 2 日至 2021 年 2 月担任四川美康医药软件研究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3月3日至2021年2月24日担任成都美康医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汪若跃女士：195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1983年至2000年任职于江西黎明制药厂，历任厂研究所研究员、质量部经理、副总工程师等职；2001年至2004年任福建兴安药业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2004年至2009年任福建紫华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10年至2018年5月任公司茶园制剂厂总经理、总工程师；2016年至2019年7月任重庆莱美隆宇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有丰富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经验；2017年5月至2018年7月23日担任湖南康源制药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化药事业部总经理。

崔丹先生：198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08年毕业于四川大学，经济学硕士；2008年至2009年在报社任证券新闻记者；2010年至2018年4月在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任证券事务代表，2012年至今任公司证券部经理；2017年6月至2021年8月任重庆莱美金鼠中药饮片有限公司、2017年6月至2021年7月重庆莱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1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

赖文女士：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中级会计师。1996年毕业于重庆工业管理学院；1996年至2002年就职于重庆雨水企业集团；2003年至2008年就职于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09年至2016年3月担任公司财务经理，2017年6月至2021年8月任重庆莱美金鼠中药饮片有限公司、2017年6月至2021年7月重庆莱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12月起担任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唐伟琰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恒集团风控法务部副部长	2021年07月15日		是
王海润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14日		否
梁建生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7月09日	2022年09月08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梁建生	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1月06日	2022年08月10日	否
梁建生	广西中恒中药资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04月30日	2022年04月13日	否
欧日华	广西中恒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1年04月01日		否
欧日华	广西梧州市中恒医药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22年07月01日		是
王海润	广西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年07月15日	2024年12月31日	是
王海润	防城港广投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3月01日	2022年12月31日	否
王海润	广西广投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3月01日	2022年12月31日	否

林松	广西广投医药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2年8月17日	2022年12月29日	是
林松	广西中恒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2月29日	是
冷雪峰	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1月14日		否
冷雪峰	莱美(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6月09日		否
冷雪峰	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27日		否
冷雪峰	深圳天毅莱美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监事长	2014年06月06日		否
唐伟琰	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5月25日		否
唐伟琰	广西中恒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5月25日		否
唐伟琰	广西梧州市中恒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5月25日		否
陈煦江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8月03日	2022年08月02日	是
陈煦江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17日	2023年10月16日	是
陈煦江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9月17日	2024年09月16日	是
陈耿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4月05日		是
陈耿	中国天瑞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9月15日		是
陈耿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19日	2023年10月18日	是
陈耿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10日	2024年12月09日	是
李长碧	贵州省百年聚公益基金会	理事、秘书长	2016年1月1日		是
李长碧	贵州聚爱之城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2月1日		否
李长碧	贵阳筑爱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11月2日		否
赖文	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05日		否
邱戎钊	湖南迈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年05月22日		否
邱戎钊	湖南慧盼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07月18日		是
邱戎钊	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07月21日		否
邱戎钊	重庆市莱美聚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08月05日		否
邱戎钊	爱甲专线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01日		否
邱戎钊	重庆市莱美臻宇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2年04月06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并考核。独立董事津贴经公司股东大会确认金额，每年在公司领取。职工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薪酬分配政策，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梁建生	董事、董事长、党支部书记	男	41	现任	14.02	是
欧日华	董事	男	47	现任	0	是
林松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0	是
王海润	董事	男	35	现任	0	是
唐伟琰	董事	女	38	现任	0	是
冷雪峰	董事、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48.78	否
陈耿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6	否
陈煦江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6	否
李长碧	独立董事	女	51	现任	6	否
袁媛	监事会主席	女	41	现任	63.64	否
许辉川	职工监事	男	45	现任	46.64	否
谭明越	监事	女	30	现任	22.91	否
邱戎钊	总经理	男	29	现任	49.86	是
汪若跃	副总经理	女	64	现任	59.98	否
赖文	财务总监	女	49	现任	36.18	否
崔丹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男	43	现任	35.97	否
胡雷冰	副总经理、董事	男	61	离任	39.17	否
合计	--	--	--	--	435.15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03月24日	2022年03月26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6 日	2022 年 04 月 2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2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4 日	2022 年 08 月 2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4 日	2022 年 10 月 26 日	仅审议《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一项议案，按相关规则要求免于决议公告。相关文件已报备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梁建生	6	0	6	0	0	否	1
欧日华	6	0	6	0	0	否	1
胡雷冰	5	1	4	0	0	否	1
唐伟琰	6	0	6	0	0	否	1
冷雪峰	6	1	5	0	0	否	1
陈耿	6	0	6	0	0	否	1
陈煦江	6	1	5	0	0	否	1
李长碧	6	0	6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履职。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陈煦江（主任委员）、陈耿、李长碧、冷雪峰、唐伟琰	4	2022年03月24日	审议《2021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审计部2021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及2022年度审计部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陈煦江（主任委员）、陈耿、李长碧、冷雪峰、唐伟琰	4	2022年04月26日	审议《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陈煦江（主任委员）、陈耿、李长碧、冷雪	4	2022年08月24日	审议《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	审议通过该议案。	无	无

	峰、唐伟琰			案》；《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陈煦江（主任委员）、陈耿、李长碧、冷雪峰、唐伟琰	4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耿（主任委员）、陈煦江、李长碧、冷雪峰、胡雷冰	2	2022 年 03 月 24 日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耿（主任委员）、陈煦江、李长碧、冷雪峰、胡雷冰	2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半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该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李长碧（主任委员）、陈煦江、陈耿、欧日华、冷雪峰	1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4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6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0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7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51
销售人员	221
技术人员	257
财务人员	53
行政人员	223
合计	90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68
本科	300
专科	334
高中及以下	203
合计	905

2、薪酬政策

公司的薪酬以固定薪酬反映岗位价值、以浮动薪酬反映业绩贡献，充分发挥薪酬保障、激励双因素在吸引人才、保留人才和业绩驱动方面的作用。公司通过各子公司的组织绩效与员工岗位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考核方式，使得公司业绩和员工利益密切相关，促进公司与员工共同成长、共享发展成果。公司的薪酬激励按业绩和价值的发生逻辑和时间相关性，形成短期激励、中期激励、长期激励的丰富形式和结构。公司的福利制度向员工提供交通、餐费、通讯等补贴及节日福利、健康体检、增加商业保险等福利，并按照国家及地区相关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和缴纳各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

3、培训计划

2023 年，公司将依据国家对行业的法规要求和企业的经营管理需要开展培训工作。定期或不定期开展药品研发及注册法规、国家药品管理办法要求的法律法规、生化分析基础及操作、生化产品知识、质量管理体系培训、消防安全环保等培训，并将法规和制度标准转化为岗位操作规程，形成体系化的岗位培训内容，增强全员法规与质量安全意识；定期规范化开展新员工入职、企业文化、董监高专项培训等培训活动；人才梯队建设和核心岗位人才培养项目实施，其中涉及业务知识和经营管理内容的外派培训和企业内部培训，同时，公司还针对各业务类型团队增加相关法律知识培训。上述项目的开展将为公司长远持续发展提供人力资源充分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公司 2021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结合公司资金现状和实际经营需要，2021 年度利润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55,911,205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满足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1) 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对公司经营活动、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提出整改建议并督促落实。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管理要求，对销售与收款流程管理、采购与付款流程管理、生产与仓储流程管理、人事与薪金管理、筹资与投资管理、货币资金管理各个生产经营环节，建立了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2)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董事会及关键岗位的内控意识和责任，充分发挥内控在改善企业管理、增强风险防控、帮助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性。同时，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

(3) 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及学习。公司不定期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合规学习，提高管理层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1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内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重要缺陷：①沟通后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得到整改；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③未依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没有相应的控制措施或有多项措施没有实施，而且没有补充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	重大缺陷：①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②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持续性经营受到挑战；③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④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系统性失效；⑤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⑥媒体频现负面新闻，被公众媒体连续报道，涉及面广。重要缺陷：①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轻微处罚；②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③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⑤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⑥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1%；错报>资产总额 1%。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0.5%<错报≤营业收入 1%；资产总额 0.5%<错报≤资产总额 1%。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0.5%；错报≤资产总额 0.5%。上述两个定量标准依孰低原则适用。	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营业收入 1%。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0.5%<直接损失金额≤营业收入 1%。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营业收入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公司按照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及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18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重庆莱美隆宇药业有限公司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8—2016；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4-2008；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国家环境保护局、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公安部发布的《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国家环保总局、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科学技术部发布的《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

国家环保总局《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莱美隆宇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6 日，有效期为 2021 年 7 月 12 日至 2026 年 7 月 11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莱美隆宇	化学需氧量，氨氮	COD	处理后排至园区污水	1	厂界	206.9mg/L	500mg/L	9.173t	283.20t	无

	(NH ₃ -N), pH 值, 色度,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总氮 (以 N 计), 总磷 (以 P 计), 总有机碳, 急性毒性, 总铜, 总锌, 总氰化物, 挥发酚, 硫化物, 苯胺类, 硝基苯类, 二氯甲烷		处理厂集中处理							
莱美隆字	化学需氧量, 氨氮 (NH ₃ -N), pH 值, 色度,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总氮 (以 N 计), 总磷 (以 P 计), 总有机碳, 急性毒性, 总铜, 总锌, 总氰化物, 挥发酚, 硫化物, 苯胺类,	氨氮	处理后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1	厂界	5.64mg/L	45mg/L	0.250t	25.48t	无

	硝基苯类, 二氯甲烷									
莱美隆宇	挥发性有机物, 氨(氨气), 氯化氢, 甲醇, 臭气浓度, 硫化氢,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氮氧化物, 林格曼黑度, 二氧化硫	VOCs	集中处理后 15 米排放	7	各车间楼顶; 污水站	8.18mg/L	100mg/Nm ³	0.490t	29.46t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莱美隆宇建设并运行有 1 套 500m³/d 污水处理系统, 运用铁碳物理还原+ABR 生化处理工艺, 去除效率达 95%; 7 套尾气处理装置, 运用碱洗+活性炭吸附工艺, 废气污染物去除率达 90%。废水废气均实现全年 100%达标排放。环保设施设备全年正常运行并建立运行维护台账, 同时根据相关制度, 莱美隆宇于 2022 年 5 月、12 月份对各尾气治理设施进行活性炭更换和污水沉淀池清洗置换。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根据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以下简称“生态环境局”)14 号文要求, 莱美隆宇于 2022 年 3 月将《2022 年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计划表》报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4 月将《2022 年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方案》报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5 月将《2022 年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脚本》报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10 月组织演练并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为加强莱美隆宇环境监测, 掌握各项污染物排放情况, 莱美隆宇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 除污水在线监测外, 另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重庆中涵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制定莱美隆宇自行监测方案, 定期对污染物排放进行检测, 并在监测信息发布平台及时公布。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莱美隆宇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 1、2022 年环保设施运行费用: 279,846.42 元;
- 2、2022 年缴纳环保税: 751.75 元;
- 3、2022 年危废处置费: 647,899.25 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根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

1、莱美隆宇已于 2022 年 5 月委托博易恒信（重庆）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 2022 年度强制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清洁生产审核中高费方案于 2023 年 3 月完成，并已向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报备；

2、莱美隆宇于 5 月份完成 2022 年企业环境信用评级工作，评定结果为“环保良好企业”；

3、莱美隆宇已完成 2022 年 LADR 检测并报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备案；

4、莱美隆宇已完成 2022 年地下水及土壤检测方案及报告并报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和网上公开。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根据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 18 号文要求，莱美隆宇相关部门于 2022 年 6 月组织开展污染物排放与电力消耗数据联动监控试点工作，配合生态环境局和国网长寿分公司完成对莱美隆宇主要排污环节的确定以及电力消耗数据采集设备安装调试工作。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承担和履行社会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协调公司、股东、投资者、员工、客户和供应商等各方利益，确保股东和投资者充分行使其权利、员工合法权益得到保障并获得充分关怀、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和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提高公司的诚信度和透明度；公司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关系；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同时尽可能为广大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近三年的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重视劳动者权益保护，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各项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完善的薪酬福利制度；按时足额发放员工工资，为员工缴纳法定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建立了健全的休假制度，切实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公司内部设有健身房等文体活动场所向所有员工开放，关爱员工的身心健康；在三八妇女节、端午节、中秋节、春节等节日发放各类福利礼品，提升员工的幸福感和归属感。

公司重视人才梯队建设和人才培养。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国家对行业的法规要求和企业的经营管理需要开展培训工作。定期或不定期开展药品研发及注册法规、国家药品管理办法要求的法律法规、生化分析基础及操作、生化产品知识、质量管理体系培训、消防安全环保等培训，并将法规和制度标准转化为岗位操作规程，形成体系化的岗位培训内容，增强全员法规与质量安全意识；定期规范化开展新员工入职、企业文化、董监高专项培训等培训活动；人才梯队建设和核心岗位人才培养项目实施，其中涉及到业务知识和经营管理内容的外派培训和企业内部培训，同时，公司还针对各业务类型团队增加相关法律知识培训。上述项目的开展为公司长远持续发展提供了人力资源充分保障。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秉持以“优质高效、永续经营”的企业宗旨，在深入了解行业长期发展方向和产品应用需求的基础上，特别注重与上游供应商、下游客户的战略共赢，形成了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聚合的供应链合作机制。公司通过自身规范运作积极带动供应商的规范合作，引导上下游合作伙伴、经营决策者理解社会责任的重要性。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建立良好的客户沟通合作机制，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为客户创造价值，与客户共同成长，全力保障客户的权益。公司努力营造公平、健康的商业环境，建立了包括《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多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格遵守相关反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等法律法规，增强法制观念及合规意识。

（四）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

公司作为生产制造企业，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将绿色节能、低碳高效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战略之一。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忘初心，始终坚守社会责任，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和各项公益活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乡村振兴及脱贫攻坚等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中恒集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保障莱美药业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中恒集团就避免与莱美药业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与莱美药业本部及其控股子公司的部分医药产品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权益变动后五年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托管、资产转让、一方停止相关业务、调整产品结构、设立合资公司等方式予以解决。2、除上述需要解决的同业竞争外，在本公司控制莱美药业期间，本公司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再发生与莱美药业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	2020年01月20日	长期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p>其他企业获得与莱美药业主要产品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书面通知莱美药业，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莱美药业或其控股企业，但与莱美药业的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不构成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少数股权财务性投资商业机会除外。若莱美药业决定不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或者在收到本公司的通知后 30 日内未就是否接受该新业务机会通知本公司，则应视为莱美药业已放弃该等新业务机会，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可自行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并自行从事、经营该等新业务。若监管机构认为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上述业务与莱美药业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莱美药业及其控制的企业拟从事上述业务的，本公司将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转让、委托经营、委托管理、租赁、承</p>			
--	--	--	---	--	--	--

			包等方式) 进行解决。4、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莱美药业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莱美药业造成损失, 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中恒集团	关于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与莱美药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业务来往或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 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莱美药业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依照合法程序, 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 不利用所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 不损害莱美药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莱美药业拥有控股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所做承诺而给莱美药业造成损失, 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0 年 01 月 2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 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中恒集团	关于保持独立性承诺	中恒集团承诺保证莱美药业资产独立完	2020 年 01 月 2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 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

			整、保证莱美药业的财务独立、保证莱美药业机构独立、保证莱美药业业务独立、保证莱美药业人员独立			诺, 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中恒同德、广投国宏	一致行动承诺函	本次发行完成后, 在发行人重大经营决策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决策程序中), 事前与中恒集团协商一致(如有不同意见时以中恒集团意见为准), 并与中恒集团保持一致行动(包括但不限于提案权、表决权上的一致性)的基础上, 行使持有股份的表决权	2020年09月11日	长期	报告期内, 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邱宇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其目前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其所控制的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否则, 将赔偿由此给股份公司带来的一切损失。承诺将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身份对股份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	2009年10月30日	长期	报告期内, 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邱宇	其他承诺	2002年, 重庆制药六厂将其对重庆莱美药业有限公司的出资转让给重	2009年09月18日	长期	报告期内, 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

			<p>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以下简称“重庆药友工会”）；2007年，重庆药友工会将其持有的重庆莱美的股权转让予邱宇、张慧、范立华、冷雪峰等38位自然人。上述股权转让行为当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目前没有任何争议和纠纷。如果将来因该等股权转让行为发生任何争议或纠纷，本人将协调解决并承担相应的责任，保证不影响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p>			<p>况</p>
	<p>中恒集团、中恒同德、广投国宏</p>	<p>股份限售</p>	<p>本公司/企业将遵循《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与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的有关约定，自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新股。</p>	<p>2020年03月06日</p>	<p>36个月</p>	<p>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p>

	中恒集团	填补即期回报措施	<p>鉴于邱宇先生已与中恒集团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邱宇先生、中恒集团分别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2020 年 07 月 03 日	长期	<p>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p>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即期回报措施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p>	2020 年 07 月 03 日	长期	<p>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p>

			<p>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中恒同德、广投国宏全体合伙人</p>	<p>合伙协议修改承诺</p>	<p>中恒同德全体合伙人：“承诺不对中恒同德《合伙协议》（2020年10月23日签署版本）的条款进行修改，但因合伙企业名称、经营场所、经营范围等信息变更，或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要求需做出修改的情形除外。本承诺函有效期至莱美药业向中恒同德发行股票</p>	<p>2020年11月23日</p>	<p>36个月</p>	<p>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p>

			<p>的锁定期结束之日。”广投国宏全体合伙人：“承诺不对广投国宏《合伙协议》（2020年9月15日签署版本）的条款进行修改，但因合伙企业名称、经营场所、经营范围等信息变更，或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强制性要求需做出修改的情形除外。本承诺函有效期至莱美药业向广投国宏发行股票的锁定期结束之日。”</p>			
	<p>中恒同德、广投国宏各层出资人</p>	<p>出资锁定承诺</p>	<p>1、中恒同德：（1）中恒同德全体合伙人中恒集团、北京同德同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不对外转让中恒同德的合伙份额或退出合伙企业，承诺有效期至发行人向中恒同德发行股票的锁定期结束之日。（2）中恒集团控股股东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承诺》，承诺不放弃中恒集团控制权的计划，除国资主管部门另有决定外，承诺保持对上市公司中恒集团的控制权，承诺有效期至发行人向中恒同德发行股票的</p>	<p>2020年11月23日</p>	<p>36个月</p>	<p>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p>

			<p>锁定期结束之日。(3)北京同德同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全体合伙人同德乾元(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温植成、郭宏伟、王金戌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有的中恒同德的合伙份额或退出中恒同德，承诺有效期至发行人向中恒同德发行股票的锁定期结束之日。</p> <p>(4)同德乾元(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德乾元”)全体股东分别出具了《承诺函》：①第一大股东温植成承诺不向任何第三方(包括同德乾元现有股东)转让其持有的同德乾元的股权；②韩瑞铎、张廷宙、范晓东、沙湜、赵康承诺不向现有股东以外的第三方转让持有的同德乾元的股权。现有股东之间转让，转让双方应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转让价格。如股东之间就股权转让无法达成一致，温植成承诺受让相应股权，并同意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上述</p>			
--	--	--	---	--	--	--

			<p>承诺的有效期至发行人向中恒同德发行股票的锁定期结束之日。2、广投国宏</p> <p>(1) 广投国宏全体合伙人广西国富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投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不对外转让广投国宏的合伙份额或退出合伙企业，承诺有效期至发行人向广投国宏发行股票的锁定期结束之日。(2) 广投集团作为广西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广投资本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的控制股东，出具《承诺函》，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有的广投国宏的合伙份额或退出广投国宏，但在保持对广投国宏控制的前提下，根据国资主管部门决定实施国企改革引起的所出资企业股权结构调整的情形除外，承诺有效期至发行人向广投国宏发行股票的锁定期结束之日。(3) 广西国富创新股权投</p>			
--	--	--	--	--	--	--

			<p>资基金管理有限 有限公司全体股 东广投资本管 理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力 鼎基金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上海凌风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分别出具《承 诺函》，承诺 不直接或间接 转让所持有的 广投国宏的合 伙份额或退出 广投国宏，承 诺有效期至发 行人向广投国 宏发行股票的 锁定期结束之 日。（4）深 圳市力鼎基金 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以下简 称“深圳力鼎 ”）全体股东 分别出具了 《承诺函》： ①第一大股东 伍朝阳承诺不 向任何第三方 （包括深圳力 鼎现有股东） 转让其持有的 深圳力鼎的股 权；②高凤 勇、张学军承 诺不向现有股 东以外的第三 方转让持有的 深圳力鼎的股 权。现有股东 之间转让，转 让双方应以公 允价值为基础 协商确定转让 价格。如股东 之间就股权转 让无法达成一 致，伍朝阳承 诺受让相应股 权，并同意以 公允价值为基 础协商确定转 让价格。上述 承诺的有效期 至发行人向广 投国宏发行股</p>			
--	--	--	---	--	--	--

			<p>票的锁定期结束之日。</p> <p>(5) 上海凌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黄彪、孙凯唯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不向现有股东以外的第三方转让持有的上海凌风的股权。现有股东之间转让，转让双方应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转让价格。如股东之间就股权转让无法达成一致，黄彪承诺受让相应股权，并同意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转让价格。承诺有效期至发行人向广投国宏发行股票的锁定期结束之日。</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增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简称	备注
1	重庆市莱美臻宇医药有限公司	莱美臻宇	新设成立
2	成都天毅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天毅健康管理	新设成立
3	成都武侯天毅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	天毅互联网医院	新设成立
4	杭州甲如爱西医诊所有限公司	杭州甲如爱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减少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简称	报告期间	备注
1	蝴蝶管家（成都）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蝴蝶管家	2022 年 1-10 月	注销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8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杰、唐秀英、赵相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陈杰 2 年，唐秀英 1 年，赵相宇 2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聘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由 2021 年 3 月 2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莱美医药与长春海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他达拉非片中国区授权协议》，莱美医药与海悦药业在履行协议过程中就独家销售代理权事项产生较大争议，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莱美医药就协议纠纷一案向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5月7日出具了立案受理通知书。该案审理过程中，海悦药业向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莱美医药本诉的协议纠纷案件提起了反诉。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本诉、反诉进	5,000	否	莱美医药于2021年10月21日收到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莱美医药因对一审判决不服，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于2022年9月收到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	根据一审判决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影响公司2021年营业外收支净额-3,537.73万元。根据二审判决结果，影响公司2022年营业外收入2,100万元。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9月作出(2021)吉民终879号《民事判决书》，对方已主动履行相关义务。	2020年05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63、2020-086、2021-062、2021-075、2021-078、2022-038。)

<p>行合并审理。莱美医药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收到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一审《民事判决书》，莱美医药因不服一审判决，依法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海悦药业亦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后海悦药业自愿撤回上诉。2022 年 9 月，莱美医药收到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吉民终 879 号《民事判决书》，对方已主动履行相关义务。</p>							
<p>长春海悦于 2022 年 1 月向长春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人民法院判令莱美药业、莱美医药将出售赠品的销售款 51,457,500.00 元支付给长春海悦。公司于 2022 年 2 月收到长春新区人民法院寄出的 (2022) 吉 0193 民初 85 号《民事裁定书》《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该案</p>	<p>5,145.75</p>	<p>否</p>	<p>该案已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进行第一次开庭，尚未审理完毕，第二次开庭时间尚未确定。</p>	<p>截至本报告日，第二次开庭时间尚未确定，判决结果尚具有不确定性。</p>	<p>截至本报告日，第二次开庭时间尚未确定，判决结果尚具有不确定性。</p>	<p>2022 年 02 月 18 日</p>	<p>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2-004)</p>

已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进行第一次开庭，尚未审理完毕，第二次开庭时间尚未确定。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包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承包经营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康源与湖南艾丁格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丁格尔”）共同签署《承包经营协议》，由艾丁格尔对湖南康源实施整体承包经营，首次承包经营期限 3 年。承包期间，无论湖南康源盈亏，湖南康源每年从艾丁格尔净收取人民币 1,200 万元的承包费。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签署〈承包经营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承包项目。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湖南康源在被实施整体承包经营情况下，湖南康源厂房及设施设备整体出租给湖南艾丁格尔科技有限公司。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

	公告披露日期					有)	(如有)			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成都金星	2016年01月27日	385.17	2020年02月08日	385.17	一般保证	保证金	无	2022年9月7日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85.1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85.1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385.1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85.17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				无						

有)	
----	--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2 年 2 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注射用甲泼尼龙琥珀酸钠（规格：40mg）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公司产品注射用甲泼尼龙琥珀酸钠（规格：40mg）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 10 时至 2022 年 4 月 24 日 10 时止和 2022 年 6 月 18 日 10 时至 2022 年 6 月 19 日 10 时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公司股东邱宇持有的 11,380,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显示的拍卖结果，两次拍卖均流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拟被司法拍卖暨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拟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2022 年 7 月 12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通过以物抵债的司法划转途径将 1,138 万股过户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邱宇持股变动比例累计达到 1.6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变动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中恒集团拥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对应减少 1,788 万股，拥有表决权股份比例对应减少 1.6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和《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公司于 2022 年 7 月与武汉友芝友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终止了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与其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终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4、公司于 2022 年 7 月与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成药业”）和杭州博盈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醋酸曲普瑞林注射液产品权利转让协议》，公司以人民币 2,880 万元受让双成药业获得上市许可后的与醋酸曲普瑞林注射液在指定区域有关的所有的有形与无形资产、权利。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拟签署〈产品权利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5、公司于 2022 年 8 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 20mg 和 40mg 两种规格的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药品注册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和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6、公司于 2022 年 8 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 5ml：0.25g 和 5ml：0.5g 两种规格化学药品氨甲环酸注射液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公司产品氨甲环酸注射液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7、公司于 2022 年 9 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注射用磷酸氟达拉滨（规格：50mg）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公司产品注射用磷酸氟达拉滨（规格：50mg）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8、公司前期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拟接受增资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金星与成都金星少数股东 Sanum-Kehlbeck GmbH & Co. KG、成都耀匀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增资和认购协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后，为保障公司权益及促进协议有效履行，公司继续与协议各方细化完善协议条款内容。经各方协商一致，为明确各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协议的可操作性并保护公司及成都金星权益，各方对原拟签署协议相关条款进行了细化和完善，并于 2022 年 11 月签署了修订后的协议。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修订并签署〈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增资和认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及子公司莱美医药于 2022 年 2 月收到长春新区人民法院寄出的《民事裁定书》《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长春海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他达拉非片中国区授权协议》履行过程中与莱美医药的纠纷起诉公司及莱美医药并冻结了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和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2022 年 5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瀛瑞医药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的“纳米炭铁混悬注射液”获得药物临床试验默示许可并取得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3、公司全资子公司莱美隆宇于 2022 年 8 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艾司奥美拉唑镁原料药《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和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4、公司全资子公司莱美医药与长春海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于他达拉非独家销售代理权诉讼事项二审已于 2022 年 7 月开庭并于 2022 年 9 月收到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2021）吉民终 879 号《民事判决书》。公司根据一审判决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已在 2021 年按一审判决结果全额确认了 35,377,357.50 元的净损失。根据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结果，影响本期营业外收入 2,100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事项二审终审判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5、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莱美医药与芝臣科技、周冰签署《重庆莱美金鼠中药饮片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同意对方延期支付股权转让款等相关款项，以妥善解决欠款事项。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下属公司股权转让进展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6、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莱美隆宇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规格为 30g/件的醋酸特利加压素《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3,758,432	23.09%	0	0	0	0	0	243,758,432	23.0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211,111,111	19.99%	0	0	0	0	0	211,111,111	19.99%
3、其他内资持股	32,647,321	3.09%	0	0	0	0	0	32,647,321	3.0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2,558,889	3.08%	0	0	0	0	0	32,558,889	3.08%
境内自然人持股	88,432	0.01%	0	0	0	0	0	88,432	0.0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12,152,773	76.91%	0	0	0	0	0	812,152,773	76.91%
1、人民币普通股	812,152,773	76.91%	0	0	0	0	0	812,152,773	76.9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1,055,911,205	100.00%	0	0	0	0	0	1,055,911,20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1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2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	---	--------------------	---

							注 9)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43%	247,426,064	0	211,111,111	36,314,953			
邱宇	境内自然人	12.19%	128,700,000	-17,880,000	0	128,700,000	冻结		128,700,000
同德乾元（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宁中恒同德医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3%	21,447,778	0	21,447,778	0			
广西国富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西广投国宏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5%	11,111,111	0	11,111,111	0			
唐洪梅	境内自然人	0.88%	9,261,400	-1,630,000	0	9,261,400			
陶仲华	境内自然人	0.81%	8,580,163	164,693	0	8,580,163			
江文亮	境内自然人	0.74%	7,839,000	-2,333,939	0	7,839,000			
杨长圣	境内自然人	0.63%	6,655,300	6,655,300	0	6,655,300			
于范易	境内自然人	0.56%	5,930,000	0	0	5,930,000			
曹磊	境内自然人	0.46%	4,813,363	-173,000	0	4,813,36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报告期内，无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中恒同德医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广西广投国宏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前述情况外，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邱宇将其直接持有公司的全部股票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使，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表决权委托关系。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邱宇	128,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700,000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314,953	人民币普通股	36,314,953
唐洪梅	9,261,400	人民币普通股	9,261,400
陶仲华	8,580,163	人民币普通股	8,580,163
江文亮	7,8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39,000
杨长圣	6,655,300	人民币普通股	6,655,300
于范易	5,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30,000
曹磊	4,813,363	人民币普通股	4,813,363
罗慧雄	4,586,118	人民币普通股	4,586,118
杨海涛	4,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6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邱宇将其直接持有公司的全部股票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使。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表决权委托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股东唐洪梅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261,400 股； 2、股东江文亮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839,000 股； 3、股东杨长圣通过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655,300 股； 4、股东于范易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780,000 股外，还通过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1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930,000 股； 5、股东曹磊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100 股外，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813,263 股，实际合计持有 4,813,363 股； 6、股东杨海涛除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460,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莫宏胜	1993 年 07 月 28 日	914504001982304689	对医药、能源、基础设施、城市公用事业、酒店旅游业、物流业的投资与管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有效资质证书开展经营活动）、投资；自有资产经营与管理；国内商业贸易（除国家有专项规定以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中恒集团持有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8%股份； 2、中恒集团控股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Oramed Pharmaceuticals Inc.（纳斯达克上市，简称 ORMP）股票，占该公司总股本的 1.78%股份。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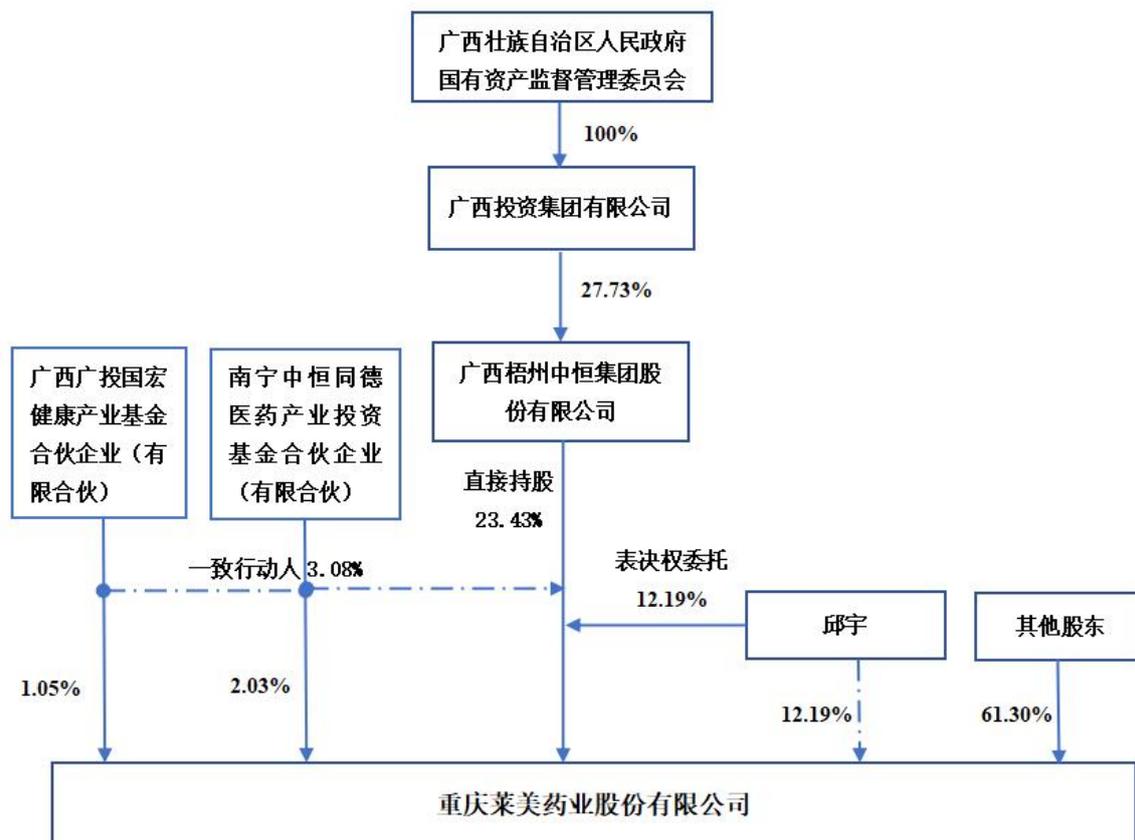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秦如培		114500007597669338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广西国资委控制的广投集团持有其他境内上市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1、广投集团间接持有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310）50.99%股份； 2、广投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50）33.11%股份； 3、广投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236）22.34%股份； 4、广投集团直接持有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857）0.006%股份； 5、广投集团直接持有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600）0.001%股份； 6、广投集团直接持有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705）0.007%股份； 7、广投集团直接持有中恒集团（股票代码：600252）27.73%股份。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23.43%表决权，通过南宁中恒同德医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2.03%表决权，根据其与公司原控股股东邱宇签订的《表决权委托协议》受托行使邱宇持有公司的12.19%表决权。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3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川华信审(2023)第 000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杰、唐秀英、赵相宇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川华信审(2023)第 0004 号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事项如下:

(一) 关键审计事项一: 收入的确认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二十六)收入”及“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中“(三十七)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及“十五、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中“(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 884,586,776.10 元，较上年同期营业收入 1,225,224,188.67 元下降 27.80%。</p> <p>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检查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收入、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了解医药行业政策和环境的变化，评价销售收入变动是否合理； 4.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出库单、销售发票及运费结算明细是否一致，回款期是否存在异常； 5.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 对新增客户及交易进行重点关注、检查是否为关联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7. 对主要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及本期销售额进行函证。 <p>执行上述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能够支持贵公司管理层对收入的确认。</p>
(二) 关键审计事项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十)金融工具”及“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中“(六)其他应收款”及“十五、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中“(二)其他应收款”。</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420,140,222.38 元，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107,621,545.31 元。由于公司在确定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时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于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了解并核查其他应收款的形成背景、过程、交易标的等相关情况，并进行函证，以确定该款项形成的真实性； 3. 复核了公司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评价是否充分识别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项目； 4. 对于超过信用期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获取并复核了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对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复核组合划分的合理性，复核了基于迁徙率模型所测算出的历史损失率及前瞻性调整是否合理，检查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6. 检查与其他应收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p>执行上述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能够支持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应收款期末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p>
---	---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杰

(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

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秀英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相宇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6,286,279.24	559,430,726.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76,584.00	768,740.70
应收账款	331,453,977.34	421,842,996.79
应收款项融资	15,254,756.31	22,767,507.05
预付款项	33,234,912.16	20,781,129.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2,518,677.07	539,131,092.32
其中：应收利息		650,339.72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2,401,066.62	157,774,573.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55,459.22	4,498,500.36
流动资产合计	1,745,481,711.96	1,726,995,266.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1,714,774.98	93,724,606.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0,994,299.83	387,640,009.6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49,427.76	1,838,075.36
固定资产	323,970,450.24	375,672,584.48
在建工程	3,775,438.98	4,094,728.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173,691.44	14,380,834.98
无形资产	184,110,441.10	116,358,168.22
开发支出	56,039,473.15	58,493,628.17
商誉	32,942,793.07	32,942,793.07
长期待摊费用	7,334,886.95	4,031,970.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396,929.83	104,623,453.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600,254.88	5,977,813.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9,502,862.21	1,199,778,667.66
资产总计	3,054,984,574.17	2,926,773,933.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499,999.00	1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630,421.02	34,260,949.0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044,583.60	13,066,763.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199,193.51	28,436,087.10
应交税费	25,580,263.38	31,000,823.76
其他应付款	359,866,198.88	372,928,427.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760,623.9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199,654.06	55,411,458.63
其他流动负债	3,119,536.77	1,698,559.18
流动负债合计	701,139,850.22	666,803,069.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565,648.68	9,251,331.25
长期应付款		24,653,150.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043,194.36	12,261,338.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71,872.18	1,678,327.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880,715.22	47,844,148.05
负债合计	870,020,565.44	714,647,217.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55,911,205.00	1,055,911,2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74,747,202.32	1,458,957,506.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026,897.56	54,026,897.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60,239,188.40	-412,550,173.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4,446,116.48	2,156,345,435.92
少数股东权益	60,517,892.25	55,781,280.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4,964,008.73	2,212,126,716.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54,984,574.17	2,926,773,933.76

法定代表人：梁建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敏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8,109,722.90	271,202,604.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76,584.00	768,740.70

应收账款	373,173,772.16	392,609,564.81
应收款项融资	9,151,268.23	16,748,296.61
预付款项	854,922.00	1,993,473.95
其他应收款	356,692,784.94	364,155,608.80
其中：应收利息	3,656,138.01	1,667,566.28
应收股利		
存货	97,640,376.12	72,657,451.1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61,169.25
流动资产合计	1,157,299,430.35	1,121,596,909.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58,490,491.50	1,092,515,254.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312,956.87	117,958,666.6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49,427.76	1,838,075.36
固定资产	140,659,276.24	167,294,575.45
在建工程	3,572,881.56	3,015,812.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1,854.36	1,626,960.63
无形资产	104,941,325.24	62,757,587.37
开发支出	25,784,048.53	27,984,690.6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229,229.37	107,588,916.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4,960.90	2,049,920.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4,926,452.33	1,584,630,459.51
资产总计	2,822,225,882.68	2,706,227,369.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499,999.00	1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009,409.15	69,911,277.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879,570.89	919,491.36
应付职工薪酬	15,559,993.29	15,061,895.44

应交税费	1,652,601.21	2,808,179.56
其他应付款	48,387,010.47	38,101,601.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716,529.78	50,623,576.86
其他流动负债	1,154,344.21	119,533.87
流动负债合计	314,859,458.00	307,545,556.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1,882.89	997,929.28
长期应付款		24,653,150.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59,359.15	5,899,746.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83,073.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444,315.08	31,550,826.42
负债合计	470,303,773.08	339,096,382.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55,911,205.00	1,055,911,2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02,021,382.78	1,502,021,382.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026,897.56	54,026,897.56
未分配利润	-260,037,375.74	-244,828,498.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51,922,109.60	2,367,130,986.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22,225,882.68	2,706,227,369.0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84,586,776.10	1,225,224,188.67
其中：营业收入	884,586,776.10	1,225,224,188.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98,843,015.39	1,351,597,308.27

其中：营业成本	234,437,436.64	349,601,145.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176,404.14	24,703,333.35
销售费用	530,021,275.66	714,430,904.91
管理费用	131,753,608.96	143,156,709.27
研发费用	80,647,324.88	100,199,495.55
财务费用	4,806,965.11	19,505,719.64
其中：利息费用	20,345,251.18	32,079,999.66
利息收入	12,926,658.17	13,525,393.28
加：其他收益	53,912,277.96	59,795,254.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80,556.97	47,923,731.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68,926.93	3,082,068.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694,434.67	-23,475,984.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30,665.77	-27,982,402.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8,780.31	-29,228.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039,724.49	-70,141,748.72
加：营业外收入	21,016,556.23	244,498.68
减：营业外支出	224,852.90	36,067,423.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248,021.16	-105,964,673.59
减：所得税费用	1,038,127.58	-27,418.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286,148.74	-105,937,254.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286,148.74	-105,829,876.4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378.5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709,119.36	-100,528,177.01
2. 少数股东损益	-7,577,029.38	-5,409,077.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286,148.74	-105,937,254.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709,119.36	-100,528,177.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77,029.38	-5,409,077.9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51	-0.1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51	-0.1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梁建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敏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9,806,540.26	382,234,129.22
减：营业成本	185,813,369.28	234,097,348.30
税金及附加	3,885,770.27	5,229,374.73
销售费用	69,970,014.26	85,057,191.62
管理费用	60,346,566.75	59,178,043.56
研发费用	41,414,117.34	64,420,807.19
财务费用	9,867,999.50	9,404,589.58

其中：利息费用	17,371,302.71	23,499,240.11
利息收入	7,541,352.13	14,136,646.36
加：其他收益	3,996,690.49	4,920,444.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43,738.89	96,815,764.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38,143.50	3,068,176.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26,314.57	-8,256,550.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7,467.38	-15,927,240.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85.7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124,649.71	2,402,277.87
加：营业外收入	15,755.62	20,454.88
减：营业外支出	64,606.31	137,514.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173,500.40	2,285,218.58
减：所得税费用	-6,944,519.57	-17,293,248.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228,980.83	19,578,466.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228,980.83	19,578,466.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228,980.83	19,578,466.6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43	0.019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43	0.0197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1,275,649.43	1,400,039,099.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79,076.83	1,392,544.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653,054.49	399,657,265.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5,007,780.75	1,801,088,909.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1,005,649.06	315,181,519.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487,025.01	130,770,151.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042,667.08	167,513,905.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5,338,490.08	1,079,342,03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7,873,831.23	1,692,807,60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33,949.52	108,281,302.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4,570,149.63	214,296,667.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5,595.39	2,692,768.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0.00	742,479.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8,296,694.6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7,581.74	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454,536.76	300,028,610.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184,668.31	38,655,285.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452,500.00	92,367,29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11,364.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637,168.31	142,833,944.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17,368.45	157,194,665.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20,000.00	1,110,980,449.5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20,000.00	46,464,554.1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1,999,999.00	17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08,856.99	133,381,079.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328,855.99	1,415,361,529.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3,218,197.87	1,046,857,402.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226,561.46	58,867,606.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760,623.98	29,783,81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8,374.22	273,582,737.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263,133.55	1,379,307,746.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065,722.44	36,053,782.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68,066.11	-862,652.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785,106.52	300,667,098.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5,043,672.72	254,376,574.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4,828,779.24	555,043,672.7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4,769,616.55	372,314,731.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3,828.83	3,573,929.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443,445.38	375,888,660.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1,613,931.55	144,225,684.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350,890.70	61,537,910.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65,002.14	16,903,508.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552,525.11	115,728,04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482,349.50	338,395,14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38,904.12	37,493,514.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535,356.20	203,661,519.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5,595.39	34,908,958.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9,492.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797,255.04	305,328,780.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138,206.63	544,458,750.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575,865.57	13,836,507.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737,093.89	129,2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863,325.81	433,857,842.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176,285.27	576,984,350.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038,078.64	-32,525,599.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4,515,895.4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9,999,999.00	17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0,799.74	52,062,257.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820,798.74	1,287,578,152.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1,218,197.87	766,196,906.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37,981.92	21,691,025.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092.56	298,241,182.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057,272.35	1,086,129,115.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63,526.39	201,449,037.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456.37	206,416,952.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965,679.27	60,548,727.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652,222.90	266,965,679.2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 余额	1,05 5,91 1,20 5.00				1,45 8,95 7,50 6.40				54,0 26,8 97.5 6		- 412, 550, 173. 04		2,15 6,34 5,43 5.92	55,7 81,2 80.7 8	2,21 2,12 6,71 6.70
加：会 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1,05 5,91 1,20 5.00				1,45 8,95 7,50 6.40				54,0 26,8 97.5 6		- 412, 550, 173. 04		2,15 6,34 5,43 5.92	55,7 81,2 80.7 8	2,21 2,12 6,71 6.70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15,7 89,6 95.9 2						- 47,6 89,0 15.3		- 31,8 99,3 19.4	4,73 6,61 1.47	- 27,1 62,7 07.9

少以 “一” 号填 列)											6		4		7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 68,7 09,1 19.3 6		- 68,7 09,1 19.3 6	- 7,57 7,02 9.38	- 76,2 86,1 48.7 4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92 0,00 0.00								1,92 0,00 0.00	26,9 45,8 36.7 7	28,8 65,8 36.7 7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26,9 45,8 36.7 7	26,9 45,8 36.7 7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1,92 0,00 0.00								1,92 0,00 0.00		1,92 0,00 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2,241,205.00				630,404,756.70				54,026,897.56		-325,351,468.43		1,171,321,390.83	60,293,976.98	1,231,615,367.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3,670,000.00				828,552,749.70						-87,198,704.61		985,024,045.09	-4,512,696.20	980,511,348.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528,177.01		-100,528,177.01	-5,409,077.93	-105,937,254.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3,670,000.00				820,845,895.41								1,064,515,895.41	23,663,486.41	1,088,179,381.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3,670,000.00				820,845,895.41								1,064,515,895.41	23,663,486.41	1,088,179,381.8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783,810.00	-29,783,81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 29,7 83,8 10.0 0	- 29,7 83,8 10.0 0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7,70 6,85 4.29					13,3 29,4 72.4 0		21,0 36,3 26.6 9	7,01 6,70 5.32	28,0 53,0 32.0 1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1,05 5,91 1,20 5.00				1,45 8,95 7,50 6.40			54,0 26,8 97.5 6		- 412, 550, 173. 04		2,15 6,34 5,43 5.92	55,7 81,2 80.7 8	2,21 2,12 6,71 6.7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5,911,205.00				1,502,021,382.78				54,026,897.56	-244,828,498.91		2,367,130,986.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5,911,205.00				1,502,021,382.78				54,026,897.56	-244,828,498.91		2,367,130,986.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208,876.83		-15,208,876.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228,980.83		36,228,980.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1,020,104.00			21,020,104.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5,911,205.00				1,502,021,382.78				54,026,897.56	-260,037,375.74		2,351,922,109.6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2,241,205.00				681,175,487.37				54,026,897.56	-277,736,437.99		1,269,707,151.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2,241,205.00				681,175,487.37				54,026,897.56	-277,736,437.99		1,269,707,151.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3,670,000.00				820,845,895.41					32,907,939.08		1,097,423,834.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578,466.68		19,578,466.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3,670,000.00				820,845,895.41							1,064,515,895.4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3,670,000.00				820,845,895.41							1,064,515,895.4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3,329,472.40		13,329,472.4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5,911,205.00				1,502,021,382.78			54,026,897.56	-244,828,498.91		2,367,130,986.43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莱美药业”)是由重庆莱美药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并以发起设立方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重庆莱美药业有限公司系由成都市药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市制药六厂于1999年9月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1999年9月6日批准注册;经历次增资扩股和股权转让,2007年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为邱宇、邱炜等43个自然人股东和法人股东重庆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经历次变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为1,055,911,205.00元(股)。

公司最近一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由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法定代表人:梁建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6219193432,注册资本1,055,911,205.00元。

（二）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为重庆市南岸区玉马路 99 号；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重庆市渝北区杨柳路 2 号综合研发楼 B 塔楼 16 层。

（三）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公司经营范围：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药品，公司目前拥有多项药品规格的注册生产批件。从药品的剂型分类上划分，主要是注射剂；从治疗领域上划分，公司生产的药品主要是抗感染类药、特色专科类药(包括抗肿瘤药、消化系统药和肠外营养药等)。目前主要产品纳米炭混悬注射液、艾司奥美拉唑肠溶胶囊、盐酸克林霉素注射液、氨甲环酸氯化钠注射液、丙氨酰谷氨酰胺注射液、氨甲环酸注射液、注射用盐酸纳洛酮、注射用丙氨酰谷氨酰胺、注射用磷酸氟达拉滨、盐酸雷莫司琼注射液等。

（四）母公司以及最终实质控制人名称

本公司的控股母公司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终实质控制人为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五）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是公司董事会，本次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批准报出。

（六）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期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下设的 23 个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1. 本附注中各子公司简称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简称
1	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	莱美医药
2	重庆莱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重庆医疗器械
3	湖南康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湖南医疗器械
4	重庆市莱美聚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莱美聚德
5	重庆市莱美臻宇医药有限公司	莱美臻宇
6	爱甲专线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爱甲专线
7	成都武侯甲如爱诊所有限公司	成都甲如爱
8	成都天毅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天毅健康管理
9	成都武侯天毅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	天毅互联网医院
10	杭州甲如爱西医诊所有限公司	杭州甲如爱
11	重庆莱美隆宇药业有限公司	莱美隆宇
12	湖南康源制药有限公司	湖南康源
13	北京药花飘香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药花飘香
14	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	金星药业
15	四川瀛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瀛瑞医药
16	西藏莱美德济医药有限公司	莱美德济
17	广州赛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赛富健康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简称
18	海南莱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海南医疗器械
19	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康德赛
20	常州莱美青枫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莱美青枫
21	北京蓝天共享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蓝天共享
22	莱美(香港)有限公司	莱美香港
23	重庆钨石知源生物医药知识产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钨石投资

2. 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简称	备注
1	重庆市莱美臻宇医药有限公司	莱美臻宇	新设成立
2	成都天毅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天毅健康管理	新设成立
3	成都武侯天毅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	天毅互联网医院	新设成立
4	杭州甲如爱西诊所有限公司	杭州甲如爱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减少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简称	报告期间	备注
1	蝴蝶管家(成都)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蝴蝶管家	2022年1-10月	注销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经营活动有足够的财务支持。从公司目前获知的信息，综合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资源支持等因素，本公司认为不存在对公司未来12个月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9 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

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2)2(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2)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期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若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 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 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对由于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此以外,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 处于第一阶段, 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 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 发现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 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④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

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 采用单项和组合方式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	应收股利

项目	组合
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代理业务应收款项风险组合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及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采用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对照表根据应收账款在预计还款期内观察所得的历史违约率确定，并就前瞻性估计进行调整。

对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⑤预期信用损失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1、应收票据

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8.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公司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且已取得相关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

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后续处置该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此处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按比例或全部转入投资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七)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	19%-4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

公司参照本附注“五(24)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资本化支出，达到预定用途后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购买正在进行中的研究开发项目，计入资本化支出，其后发生的研发支出，按照上述资本化条件分别计入费用化支出和资本化支出。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公司对化学药品、生物制品根据其注册要求不同分别规定划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并作为研发项目开始资本化的时点，具体情况如下：

- 1) 化药 1 类和化药 2 类：以开展Ⅲ期临床试验为资本化开始的时点。
- 2) 化药 3 类、4 类、5 类

①需进行临床试验(含 BE)的研发项目：以进入正式临床(含正式 BE) 试验阶段为资本化开始的时点，以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化学药临床试验批件或正式 BE 试验备案号及《研发支出资本化审批表》为资本化依据。

②无需进行临床试验的研发项目：以进入用于拟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注册所需的能够代表拟定的商业化生产工艺生产并用于注册申报的注册批生产阶段为资本化开始的时点，以各经营单位提交的当前阶段研究成果验收报告及《研发支出资本化审批表》为资本化依据。

③化药 5 类中若无需进行临床试验的研发项目所发生支出按无形资产相关准则处理。

3) 化学原料药研发项目以进入用于拟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原料药注册申请所需的能够代表拟定的商业化生产工艺生产并用于注册申报的注册批生产阶段，作为化学原料药开发项目资本化开始时点，以各经营单位提交的当前阶段研究成果验收报告及《研发支出资本化审批表》作为该项目资本化的依据。

4) 生物制品以开展Ⅲ期临床试验为资本化开始的时点，以各经营单位提交的当前阶段研究成果验收报告及《研发支出资本化审批表》为资本化依据。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

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

- 1) 期权的行权价格；
- 2) 期权的有效期；
- 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 4) 股价预计波动率；
- 5) 股份的预计股利；
- 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莱美德济公司在药品贸易业务中，分别与供应商及客户签订合同，但不是合同的首要义务人，实际为代理人，没有责任确保所提供的商品可以被客户接受，也不承担运输和货物退回时一般存货风险(货物通过第三方物流运输、保管)，只赚取固定比例的手续费，不具有自主定价权，也不承担源自客户的信用风险，公司在收到客户回款后，扣除其应收取的手续费后全部返还至供应商及委托人。因此，公司对代理药品贸易业务以净额法确认收入。将代理贸易业务总账中的主营业务收入扣除主营业务成本、销售费用后以净额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列报；形成的债权债务分别在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列报。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企业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政府补助退回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

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4) 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

公司参照本附注“五(24) 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31) 长期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

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附注“五(10)金融工具”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6）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7）售后租回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39)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五(10)金融工具”的规定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五(10)金融工具”的规定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1）判断

在应用本公司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比如，有关收入确认控制权转移时点的判断、金融工具分类的判断、金融资产减值迹象的判断、金融资产转让中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时点的判断等。

（2）估计的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3）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4）坏账准备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5）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本公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的期限。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时，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予以转销。

（6）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固定资产的残值和使用年限及减值

本公司按照相关会计政策，在每个报告日评估各项固定资产的残值和使用年限。

固定资产的残值及使用年限需要作出会计估计及判断。在确定固定资产的残值时，本公司充分考虑到在销售市场或废旧资产处置市场的处置收入及行业惯例。在确定使用年限时，首先考虑资产可以有效使用的年限。此外，本公司还考虑业务发展、集团经营策略、技术更新及对使用资产的法律或其他类似的限制。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的方法计量。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进行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时，按税前折现率折现，以反映当前市场的货币时间价值和该资产有关的特定风险。如果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改变期间的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营业收入	13%、9%、6%、3%(简易征收)、5%(简易征收)、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2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利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0%

[备注]：除湖南医疗器械和湖南康源浏阳本部按 5% 的税率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外，其他纳税主体均按 7%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莱美医药、湖南康源、莱美隆宇、莱美德济	15%
金星药业、康德赛、瀛瑞医药	25%
重庆医疗器械、湖南医疗器械、莱美聚德、莱美臻宇、爱甲专线、成都甲如爱、天毅健康管理、天毅互联网医院、杭州甲如爱、药花飘香、海南医疗器械、蓝天共享	20%
莱美香港	16.5%(利得税)
莱美青枫、赛富健康	不适用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莱美医药、莱美隆宇和莱美德济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2020]23 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执行时间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度按 15% 计算缴纳所得税。

2.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文件国科火字[2019]217 号文，湖南康源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3. 根据“财税(2022)13 号”财政部发布《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61.90	4,867.46
银行存款	846,146,928.17	555,158,779.75
其他货币资金	134,889.17	4,267,079.34
合计	846,286,279.24	559,430,726.5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备注]	32,737,831.51	30,001,661.64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51,457,500.00	4,387,053.83

其他说明：

[备注]：存放在境外的款项系子公司莱美香港存放于香港的款项以及在大陆开立的离岸账户资金余额。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冻结银行存款	51,457,500.00	150,128.83
担保保证金		4,236,925.00
合计	51,457,500.00	4,387,053.8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676,584.00	768,740.70

合计	1,676,584.00	768,740.70
----	--------------	------------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710,800.00	100.00%	34,216.00	2.00%	1,676,584.00	791,700.00	100.00%	22,959.30	2.90%	768,740.7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710,800.00	100.00%	34,216.00	2.00%	1,676,584.00	791,700.00	100.00%	22,959.30	2.90%	768,740.70
合计	1,710,800.00	100.00%	34,216.00	2.00%	1,676,584.00	791,700.00	100.00%	22,959.30	2.90%	768,740.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710,800.00	34,216.00	2.00%
合计	1,710,800.00	34,216.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2,959.30	34,216.00	22,959.30			34,216.00
合计	22,959.30	34,216.00	22,959.30			34,216.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4,670.20	0.05%	184,670.2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7,325,417.82	99.95%	35,871,440.48	9.77%	331,453,977.34	463,489,849.84	100.00%	41,646,853.05	8.99%	421,842,996.79
其中：										
合计	367,510,088.02	100.00%	36,056,110.68	9.81%	331,453,977.34	463,489,849.84	100.00%	41,646,853.05	8.99%	421,842,996.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84,670.20	184,670.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84,670.20	184,670.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94,909,917.15	5,898,198.38	2.00%
1-2 年	44,459,410.19	6,224,317.38	14.00%
2-3 年	4,835,275.45	1,740,699.16	36.00%
3-4 年	4,450,358.13	3,337,768.66	75.00%
4-5 年	3,414,237.23	3,414,237.23	100.00%
5 年以上	15,256,219.67	15,256,219.67	100.00%
合计	367,325,417.82	35,871,440.4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94,928,979.05
1 至 2 年	44,625,018.49
2 至 3 年	4,835,275.45
3 年以上	23,120,815.03
3 至 4 年	4,450,358.13
4 至 5 年	3,414,237.23
5 年以上	15,256,219.67
合计	367,510,088.0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1,646,853.05	-				36,056,110.68
合计	41,646,853.05	-				36,056,110.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8,590,299.15	7.78%	9,586,124.92
客户二	21,564,085.00	5.87%	431,281.70
客户三	13,684,100.00	3.72%	595,774.00
客户四	13,195,624.80	3.59%	263,912.50
客户五	11,339,584.00	3.09%	1,024,766.72
合计	88,373,692.95	24.0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254,756.31	22,767,507.05
合计	15,254,756.31	22,767,507.0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期末无用于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698,419.83	
商业承兑汇票	0	

合计	15,698,419.83
----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截至本报告日, 无迹象表明已背书或贴现且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存在被追索的风险。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764,756.96	92.57%	17,887,817.37	86.08%
1 至 2 年	1,991,798.01	5.99%	2,249,850.94	10.82%
2 至 3 年	378,357.19	1.14%		
3 年以上	100,000.00	0.30%	643,460.74	3.10%
合计	33,234,912.16		20,781,129.0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余额合计 15,278,575.15 元,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45.97%。

8、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50,339.72
其他应收款	312,518,677.07	538,480,752.60
合计	312,518,677.07	539,131,092.3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原子公司借款利息		650,339.72
合计		650,339.72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业务周转金及备用金借款	2,740,356.35	1,454,445.89
员工社保个人部分	556,088.95	597,608.50
押金及保证金	9,531,199.65	10,729,903.69
投资诚意金	38,000,000.00	38,000,000.00
政府补助款	34,559,185.19	49,582,609.41
预付款转入	38,731,046.41	37,854,413.32
代理业务应收款	250,290,066.50	275,694,949.96
股权转让相关款项	38,061,773.78	139,922,320.93
湖南康源承包经营相关款项	5,747,190.36	44,381,406.79
其他	1,923,315.19	2,610,719.08
合计	420,140,222.38	600,828,377.5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927,309.37	22,777,280.60	19,643,035.00	62,347,624.97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7,650,601.11	7,650,601.11		
——转入第三阶段	-971,449.45		971,449.45	
本期计提	-6,777,753.06	38,437,737.66	13,613,935.74	45,273,920.34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27,505.75	68,865,619.37	34,228,420.19	107,621,545.31
--------------------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8,711,248.14
1 至 2 年	45,519,859.14
2 至 3 年	13,305,440.75
3 年以上	72,603,674.35
3 至 4 年	33,451,418.38
4 至 5 年	19,122,524.20
5 年以上	20,029,731.77
合计	420,140,222.3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62,347,624.97	45,273,920.34				107,621,545.31
合计	62,347,624.97	45,273,920.34				107,621,545.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政府补助款	34,559,185.19	1 年以内	8.23%	
单位二	股权转让相关款项	23,501,540.72	1-2 年	5.59%	17,178,681.45

单位三	预付款转入	16,419,817.36	4-5 年	3.91%	16,419,817.36
单位四	投资诚意金	16,000,000.00	5 年以上	3.81%	16,000,000.00
单位五	股权转让相关款项	12,560,233.06	1-2 年	2.99%	12,560,233.06
合计		103,040,776.33		24.53%	62,158,731.8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单位一	企业发展金	34,559,185.19	1 年以内	预计全部于 2023 年收到；依据：《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进一步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 1+N 政策的实施意见》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7,007,321.04	14,541,112.17	92,466,208.87	128,392,999.64	30,501,951.34	97,891,048.30
在产品	5,080,622.08	862,764.24	4,217,857.84	9,564,237.29	709,220.00	8,855,017.29
库存商品	80,631,309.77	5,512,910.33	75,118,399.44	41,928,889.02	4,774,622.33	37,154,266.69
周转材料	11,444,591.25	91,574.62	11,353,016.63	9,791,319.68	91,610.46	9,699,709.22
发出商品	19,221,277.39		19,221,277.39	4,170,469.83		4,170,469.83
委托加工物资	24,306.45		24,306.45	4,061.95		4,061.95
合计	223,409,427.98	21,008,361.36	202,401,066.62	193,851,977.41	36,077,404.13	157,774,573.2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0,501,951.34	439,773.97		16,400,613.14		14,541,112.17
在产品	709,220.00	153,544.24				862,764.24
库存商品	4,774,622.33	1,437,347.56		699,059.56		5,512,910.33
周转材料	91,610.46			35.84		91,574.62
合计	36,077,404.13	2,030,665.77		17,099,708.54		21,008,361.36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计提说明：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本期已领用
周转材料	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本期已领用
库存商品	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本期已销售或已处置
在产品	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无

11、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及待抵扣税费	2,655,459.22	4,498,500.36
合计	2,655,459.22	4,498,500.36

14、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4,425.45			-8,057.98						1,286,367.47	19,409,921.09
深圳天毅莱美医药产	1,684,505.74			2,260.07						1,686,765.81	

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 限合 伙）											
湖南迈 欧医疗 科技有 限公司	5,249, 446.91			1,071, 515.45						6,320, 962.36	
湖南慧 盼医疗 科技有 限公司	2,231, 865.57			3,090, 519.14						5,322, 384.71	
重庆莱 美上和 医药科 技有限 公司	135,46 1.33		28,758 .78	- 106,70 2.55							
南宁汇 友兴曜 股权投 资基金 合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34,394 ,890.1 2			4,634, 720.73						39,029 ,610.8 5	
西藏健 安医药 连锁有 限公司	78,866 .76			- 78,866 .76							
广西阿 格莱雅 生物科 技有限 公司	48,655 ,144.9 5			- 3,856, 311.58						44,798 ,833.3 7	
重庆比 邻星私 募股权 投资基 金合伙 企业 （有限 合伙）		40,000 ,000.0 0		- 617,63 5.57						39,382 ,364.4 3	
四川莱 普欣医 药信息 咨询中 心（有 限合 伙）		300,00 0.00		2,045. 31						302,04 5.31	
西藏奥 斯必秀 医药有 限公司		3,750, 000.00		- 164,55 9.33						3,585, 440.67	
小计	93,724 ,606.8 3	44,050 ,000.0 0	28,758 .78	3,968, 926.93						141,71 4,774. 98	19,409 ,921.0 9

合计	93,724,606.83	44,050,000.00	28,758.78	3,968,926.93						141,714,774.98	19,409,921.09
----	---------------	---------------	-----------	--------------	--	--	--	--	--	----------------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先赞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泸州久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1,312,956.87	107,958,666.67
中国生物医药基金 I 期（有限合伙）	22,327,945.66	22,327,945.66
云南汉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杭州方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海外项目一	29,940,102.30	29,940,102.30
海外项目二	33,198,500.00	33,198,500.00
海外项目三	39,838,100.00	39,838,100.00
海外项目四	19,376,695.00	19,376,695.00
合计	380,994,299.83	387,640,009.63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深圳市先赞科技有限公司					非上市股权投资	
泸州久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05,595.39				非上市股权投资	
中国生物医药基金 I 期（有限合伙）					非上市股权投资	
云南汉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上市股权投资	
杭州方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上市股权投资	
海外项目一					非上市股权投资	
海外项目二					非上市股权投资	
海外项目三					非上市股权投资	
海外项目四					非上市股权投资	
合计	1,805,595.39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192,004.81			8,192,004.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192,004.81			8,192,004.8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353,929.45			6,353,929.45
2. 本期增加金额	388,647.60			388,647.60
(1) 计提或摊销	388,647.60			388,647.6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742,577.05			6,742,577.0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49,427.76			1,449,427.76
2. 期初账面价值	1,838,075.36			1,838,075.3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23,970,450.24	374,016,474.73
固定资产清理		1,656,109.75
合计	323,970,450.24	375,672,584.4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6,423,921.40	23,405,593.32	721,092,010.93	8,634,009.04	780,865.56	1,170,336,400.25
2. 本期增加金额		906,913.28	10,094,670.69	186,902.67		11,188,486.64
(1) 购置		906,913.28	10,094,670.69	186,902.67		11,188,486.6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07,765.45	823,640.19	110,000.00		1,241,405.64
(1) 处置或报废		307,765.45	823,640.19	110,000.00		1,241,405.64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416,423,921.40	24,004,741.15	730,363,041.43	8,710,911.71	780,865.56	1,180,283,481.2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2,818,839.26	18,182,236.97	515,243,369.66	6,560,151.01	741,822.24	703,546,419.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18,210.51	1,405,763.45	39,624,372.49	381,412.04		61,129,758.49
(1) 计提	19,718,210.51	1,405,763.45	39,624,372.49	381,412.04		61,129,758.49
3. 本期减少金额		249,837.64	780,115.36	106,700.00		1,136,653.00
(1) 处置或报废		249,837.64	780,115.36	106,700.00		1,136,653.00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82,537,049.77	19,338,162.78	554,087,626.79	6,834,863.05	741,822.24	763,539,524.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755,356.98	439,830.00	88,578,319.40			92,773,506.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755,356.98	439,830.00	88,578,319.40			92,773,506.3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0,131,514.65	4,226,748.37	87,697,095.24	1,876,048.66	39,043.32	323,970,450.24
2. 期初账面价值	249,849,725.16	4,783,526.35	117,270,321.87	2,073,858.03	39,043.32	374,016,474.7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湖南康源厂房及设施设备	102,983,401.10
合计	102,983,401.10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重庆科学技术研究院办公楼	4,347,613.46	详见本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所述
合计	4,347,613.46	

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通用设备	4,738,377.95	4,193,549.72		544,828.23
专用设备	133,535,653.31	114,064,546.49		19,471,106.82
运输设备	1,061,811.34	974,624.09		87,187.25
合计	139,335,842.60	119,232,720.30		20,103,122.30

[备注]：上述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系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合同形成，公司按照业务实质，未对上述固定资产入账原值重新计量，对融资形成的长期应付款按实际利率法计量。

②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资产名称	类别	账面净值	备注
湖南康源浏阳厂房	房屋建筑物	12,591,785.87	借款抵押
莱美药业厂房	房屋建筑物	85,502,931.22	借款抵押
莱美隆宇厂房	房屋建筑物	26,728,438.85	借款抵押
合计		124,823,155.94	

③公司于期末将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价值比较，发现存在减值的已确认减值准备，除此外未发现其他减值情况。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一		1,656,109.75
合计		1,656,109.75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775,438.98	4,094,728.84
合计	3,775,438.98	4,094,728.8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零星建设工程	3,775,438.98		3,775,438.98	4,094,728.84		4,094,728.84
合计	3,775,438.98		3,775,438.98	4,094,728.84		4,094,728.8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不适用

其他说明：期末未发现资产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 工程物资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753,503.24	377,519.80	19,131,023.04
2. 本期增加金额	5,431,139.36	282,820.61	5,713,959.97
(1) 租赁增加	5,431,139.36	282,820.61	5,713,959.97
3. 本期减少金额	4,103,272.68	377,519.80	4,480,792.48
(1) 租赁到期	4,103,272.68	377,519.80	4,480,792.48
4. 期末余额	20,081,369.92	282,820.61	20,364,190.5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706,144.06	44,044.00	4,750,188.06
2. 本期增加金额	5,730,264.39	76,074.44	5,806,338.83
(1) 计提	5,730,264.39	76,074.44	5,806,338.83

3. 本期减少金额	2,259,063.80	106,964.00	2,366,027.80
(1) 租赁到期	2,259,063.80	106,964.00	2,366,027.80
4. 期末余额	8,177,344.65	13,154.44	8,190,499.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904,025.27	269,666.17	12,173,691.44
2. 期初账面价值	14,047,359.18	333,475.80	14,380,834.98

其他说明：公司于期末将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价值比较，未发现减值情况。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管理软件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5,120,249.60		88,760,034.05	6,282,593.19	4,852,830.12	205,015,706.96
2. 本期增加金额			49,635,199.29	2,574,269.29	25,000,000.00	77,209,468.58
(1) 购置			27,169,811.42	1,071,166.86	25,000,000.00	53,240,978.28
(2) 内部研发			22,465,387.87	1,503,102.43		23,968,490.3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5,120,249.60		138,395,233.34	8,856,862.48	29,852,830.12	282,225,175.5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427,893.94		36,218,954.19	3,112,738.45	323,522.00	64,083,108.58
2. 本期增加金额	1,958,655.49		4,857,517.30	837,123.59	1,803,899.32	9,457,195.70
(1) 计提	1,958,655.49		4,857,517.30	837,123.59	1,803,899.32	9,457,195.7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6,386,549.43		41,076,471.49	3,949,862.04	2,127,421.32	73,540,304.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591,976.81		15,666,556.09	315,897.26		24,574,430.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591,976.81		15,666,556.09	315,897.26		24,574,430.1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0,141,723.36		81,652,205.76	4,591,103.18	27,725,408.80	184,110,441.10
2. 期初账面价值	72,100,378.85		36,874,523.77	2,853,957.48	4,529,308.12	116,358,168.2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9.7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①期末资产抵押情况：

资产名称	类别	账面净值	备注
湖南康源浏阳土地	土地使用权	12,248,576.50	抵押借款
莱美药业土地	土地使用权	31,959,270.21	抵押借款
莱美隆宇土地	土地使用权	5,852,835.77	抵押借款

资产名称	类别	账面净值	备注
合计		50,060,682.48	

②公司于期末将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价值比较，发现存在减值的已确认减值准备，除此外未发现其他减值情况。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委托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药品开发支出	31,943,123.17	14,875,845.10		5,135,387.75	22,465,387.87		29,488,968.15	
医疗技术开发支出	26,550,505.00						26,550,505.00	
管理软件开发		1,503,102.43			1,503,102.43			
合计	58,493,628.17	16,378,947.53		5,135,387.75	23,968,490.30		56,039,473.15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湖南康源	126,247,278.80					126,247,278.80
金星药业	18,360,999.29					18,360,999.29
莱美德济	32,942,793.07					32,942,793.07
合计	177,551,071.16					177,551,071.1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湖南康源	126,247,278.80					126,247,278.80
金星药业	18,360,999.29					18,360,999.29
莱美德济						
合计	144,608,278.09					144,608,278.09

①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期末公司的商誉为对莱美德济的商誉，公司将其确定为一项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②商誉减值测试方法：

首先计算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③测试过程及使用的关键参数：

在预测莱美德济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时，公司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根据莱美德济的历史增长率、行业增长率、公司历史经营经验及经营计划等，预计莱美德济未来五年现金流量(第五年以后采用稳定的现金流量)，按照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计算得出的折现率折现后，计算出莱美德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预计莱美德济未来现金流量时，公司根据莱美德济已签订的合同、协议、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综合分析，其详细预测期的销售增长率区间为 12.53%至 17.99%，后续稳定期销售收入持平。

预计莱美德济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公司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折现率，税前折现率为 10.36%。

④商誉减值测试结论：

经测试，莱美德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均高于各自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本期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库房、管理用办公房装修费	1,009,245.58	4,168,064.51	777,820.47		4,399,489.62
个体化肿瘤项目净化系统	1,221,274.05	295,969.73	591,679.29		925,564.49
实验室装修费用	1,690,320.13	151,197.78	403,362.02		1,438,155.89
零星改造工程等其他	111,130.85	466,019.42	5,473.32		571,676.95
合计	4,031,970.61	5,081,251.44	1,778,335.10		7,334,886.95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7,302,027.55	23,494,935.45	129,465,889.36	19,390,947.6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5,762,677.57	5,364,401.63	27,420,028.55	4,101,526.09
可抵扣亏损	208,223,848.93	30,815,361.61	172,769,508.94	27,170,380.26
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59,737,332.09	53,960,599.81	359,737,332.09	53,960,599.81
权益法核算合伙企业投资收益影响额	10,725,181.20	1,608,777.18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影响额	7,685,694.36	1,152,854.15		

合计	779,436,761.70	116,396,929.83	689,392,758.94	104,623,453.82
----	----------------	----------------	----------------	----------------

[备注]：湖南康源对外承包经营，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和未弥补亏损预计难以在未来得到弥补，故湖南康源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星药业受产品注册补充申请的影响，预计近期内产生的大额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无法使用，故金星药业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而母公司计提的对湖南康源和金星药业除合并环节商誉减值准备外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从母公司的角度就预计可以在未来税前抵扣部分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589,948.93	1,588,492.34	11,188,851.40	1,678,327.71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影响	8,857,542.73	1,328,631.41		
权益法核算合伙企业投资收益影响额	9,031,656.16	1,354,748.43		
合计	28,479,147.82	4,271,872.18	11,188,851.40	1,678,327.7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396,929.83		104,623,453.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71,872.18		1,678,327.7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4,766,142.34	127,976,888.63
可抵扣亏损	593,929,560.06	505,613,986.67
合计	718,695,702.40	633,590,875.3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年		24,512,861.21	-
2023年	26,766,288.93	45,193,326.84	-
2024年	48,487,445.40	63,190,977.34	-
2025年	79,757,200.05	106,171,013.72	-
2026年	76,311,751.03	98,722,889.21	-
2027年	104,836,240.83	33,457,647.92	-
2028年	25,260,178.46	21,328,402.60	-
2029年	42,577,965.70	27,963,706.30	-
2030年	71,514,599.23	45,099,871.42	-

2031 年	39,662,094.52		-
2032 年	41,518,675.67		-
无期限	37,237,120.24	39,973,290.11	-
合计	593,929,560.06	505,613,986.67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买及建设长期资产款项	16,193,260.68		16,193,260.68	5,977,813.65		5,977,813.65
湖南康源承包应收移交使用流动资产	32,406,994.20		32,406,994.20			
合计	48,600,254.88		48,600,254.88	5,977,813.65		5,977,813.65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9,999,999.00	
抵押借款		80,000,000.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50,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7,000,000.00	
抵押及质押借款	12,000,000.00	
合计	121,499,999.00	13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①抵押和保证情况：详见本节“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及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所述。
- ②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9,530,920.94	21,354,397.87
1-2 年	3,079,480.93	8,189,351.02
2-3 年	2,626,431.82	1,430,690.64
3 年以上	4,393,587.33	3,286,509.54
合计	49,630,421.02	34,260,949.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2,380,000.00	尚未达到支付条件
供应商二	1,834,138.78	设备尾款未结算
合计	4,214,138.78	

37、预收款项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品购销合同	24,044,583.60	13,066,763.71
合计	24,044,583.60	13,066,763.71

39、应付职工薪酬**(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401,795.84	114,170,528.95	113,623,774.44	27,948,550.35
2、职工福利费		3,640,286.28	3,640,286.28	

3、社会保险费	102,552.74	5,775,778.49	5,531,189.44	347,141.7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968.12	5,012,734.60	4,975,391.22	54,311.50
工伤保险费	3,388.44	668,456.97	461,211.30	210,634.11
生育保险费	82,196.18	94,586.92	94,586.92	82,196.18
4、住房公积金	68,674.00	2,965,630.75	2,964,537.75	69,76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95,987.00	1,761,786.22	1,875,243.66	682,529.56
合计	28,369,009.58	128,314,010.69	127,635,031.57	29,047,988.7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5,527.76	7,326,767.81	7,286,074.93	106,220.64
2、失业保险费	1,549.76	249,036.63	205,602.22	44,984.17
合计	67,077.52	7,575,804.44	7,491,677.15	151,204.81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925,245.65	20,792,743.83
企业所得税	7,868,358.15	7,028,530.31
个人所得税	210,643.19	281,705.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6,106.58	1,526,125.16
环保税	1,427.04	1,067.69
教育费附加	444,045.66	654,412.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6,030.42	436,275.32
印花税	251,965.20	257,356.49
房产税	398,490.25	22,606.55
土地使用税	147,951.24	0.06
合计	25,580,263.38	31,000,823.76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5,760,623.98
其他应付款	359,866,198.88	367,167,803.58
合计	359,866,198.88	372,928,427.56

(1) 应付利息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5,760,623.98
合计		5,760,623.9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2,619,341.58	21,732,691.51
应付未付费用	63,685,162.95	57,113,500.76
购房款	7,455,000.00	7,455,000.00
代扣代缴款项	80,298.34	69,097.66
代理业务应付款	251,860,930.06	276,975,060.11
代收款项	305,091.93	393,719.46
其他	3,860,374.02	3,428,734.08
合计	359,866,198.88	367,167,803.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7,455,000.00	购房款，手续未办妥暂不支付
供应商二	6,000,000.00	业务保证金
供应商三	2,573,585.00	业务保证金
供应商四	1,000,000.00	业务保证金
合计	17,028,585.00	

42、持有待售负债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369,009.58	128,314,010.69	127,635,031.57	29,047,988.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7,077.52	7,575,804.44	7,491,677.15	151,204.81
三、辞退福利		428,520.25	428,520.25	
合计	28,436,087.10	136,318,335.38	135,555,228.97	29,199,193.51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8,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653,150.85	50,048,974.1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546,503.21	5,362,484.46
合计	88,199,654.06	55,411,458.63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119,536.77	1,698,559.18
合计	3,119,536.77	1,698,559.18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2,5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92,500,000.00	
抵押及质押借款	14,000,000.00	
合计	149,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抵押和保证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5、（4）. 关联担保情况”及本附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所述。
2.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期末长期借款年利率为 4.2%-4.85%。

46、应付债券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6,400,104.19	9,018,441.94
运输设备	165,544.49	232,889.31
合计	6,565,648.68	9,251,331.25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4,653,150.85
合计		24,653,150.85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款		24,653,150.85
合计		24,653,150.85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明细：

出租方	应付租金总额	未确认融资费用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551,540.00	165,229.74	8,386,310.26	-
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6,617,196.00	350,355.41	16,266,840.59	-
合计	25,168,736.00	515,585.15	24,653,150.85	-

(2) 专项应付款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2,261,338.24	206,150.00	4,124,293.88	8,343,194.3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700,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2,261,338.24	906,150.00	4,124,293.88	9,043,194.36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埃索美拉唑肠溶胶囊	337,500.00			150,000.00			187,5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制剂厂 2012 战略 性新兴产 业发展	250,000.0 0			120,000.0 0			130,000.0 0	与资产相 关
抗感染及 特色专科 用药制剂 产业化生 产基地建 设项目设 备	3,774,967 .31			1,794,477 .48			1,980,489 .83	与资产相 关
氨磺必利 及氨磺必 利片产业 化项目	109,090.6 0			52,363.68			56,726.92	与资产相 关
果胶阿霉 素注射剂 关键技术 研究项目	146,700.6 9			60,630.12			86,070.57	与资产相 关
固体车间 智能化改 造项目	928,154.1 5			106,074.8 4			822,079.3 1	与资产相 关
燃气锅炉 低氮燃烧 改造项目	83,333.41	206,150.0 0		122,991.0 6			166,492.3 5	与资产相 关
埃索美拉 唑肠溶胶 囊生产、 质量控制 自动化改 造项目	270,000.1 3			39,999.96			230,000.1 7	与资产相 关
氨曲南产 业化项目	300,000.0 0			300,000.0 0				与资产相 关
垂直物流 和全无菌 对接先进 技术	539,422.8 2			539,422.8 2				与资产相 关
2018 年产 业发展专 项资金	2,322,190 .50			118,077.5 1			2,204,112 .99	与资产相 关
2021 年信 息化专项 资金	2,032,478 .63			210,256.4 1			1,822,222 .22	与资产相 关
浏阳市企 业发展补 助资 湘财 企指 [2016]77 号	712,500.0 0			150,000.0 0			562,500.0 0	与资产相 关
战略性新 兴产业专 项引导资 金	129,166.6 7			50,000.00			79,166.67	与资产相 关
清洁生产 项目	25,833.33			10,000.00			15,833.33	与资产相 关
个体化免 疫治疗在	300,000.0 0			300,000.0 0				与资产相 关

晚期卵巢癌治疗中的关键技术及临床研究								
天府峨眉计划		700,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261,338.24	906,150.00		4,124,293.88			9,043,194.36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55,911,205.00						1,055,911,205.00

54、其他权益工具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58,957,506.40	16,017,269.30	227,573.38	1,474,747,202.32
合计	1,458,957,506.40	16,017,269.30	227,573.38	1,474,747,202.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的资本公积 16,017,269.30 元，其中：14,097,269.30 元系子公司少数股东溢价增资所致，1,920,000.00 元为子公司股权激励所致；本期减少 227,573.38 元系取得子公司少数股权并增资扩股所致。

56、库存股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4,026,897.56			54,026,897.56
合计	54,026,897.56			54,026,897.5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2,550,173.04	-325,351,468.4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12,550,173.04	-325,351,468.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709,119.36	-100,528,177.01
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利得	21,020,104.00	13,329,472.4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0,239,188.40	-412,550,173.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5,460,019.35	221,900,879.87	1,210,613,812.44	338,220,015.32
其他业务	19,126,756.75	12,536,556.77	14,610,376.23	11,381,130.23
合计	884,586,776.10	234,437,436.64	1,225,224,188.67	349,601,145.5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884,586,776.10	全部收入	1,225,224,188.67	全部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9,126,756.75	其他业务收入	14,610,376.23	其他业务收入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19,126,756.75	其他业务收入	14,610,376.23	其他业务收入

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9,126,756.75	其他业务收入	14,610,376.23	其他业务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865,460,019.35	主营业务收入	1,210,613,812.44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865,460,019.35			865,460,019.35
其中：				
抗感染类	113,098,999.76			113,098,999.76
其他品种	96,220,665.92			96,220,665.92
特色专科类	637,279,233.71			637,279,233.71
服务收入	18,861,119.96			18,861,119.96
按经营地区分类	865,460,019.35			865,460,019.35
其中：				
东北地区	63,310,444.84			63,310,444.84
华北地区	82,795,072.63			82,795,072.63
华东地区	241,694,014.49			241,694,014.49
华南地区	66,961,477.85			66,961,477.85
华中地区	134,142,872.00			134,142,872.00
西北地区	23,721,187.07			23,721,187.07
西南地区	252,834,950.47			252,834,950.4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865,460,019.35			865,460,019.35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865,460,019.35			865,460,019.35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865,460,019.35			865,460,019.35
其中：				
经销	846,138,050.97			846,138,050.97
其他销售模式	19,321,968.38			19,321,968.38

合计	865,460,019.35		865,460,019.35
----	----------------	--	----------------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本报告期末有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9,960,095.08 元，其中，29,960,095.08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98,510.52	10,004,618.96
教育费附加	2,570,834.55	4,298,066.65
房产税	4,008,255.72	3,914,523.85
土地使用税	2,006,180.20	2,046,303.48
车船使用税	9,609.22	17,825.00
印花税	864,348.18	1,501,773.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13,889.65	2,865,646.40
残疾人保障基金		27,555.76
环保税	4,776.10	14,717.59
水利建设基金		12,302.63
合计	17,176,404.14	24,703,333.35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125,112.85	53,496,484.39
招待费	3,199,625.70	3,409,014.69
会务费	6,906,812.85	3,033,304.03
市场开发及促销费	444,447,689.94	610,833,964.49
差旅费	19,776,348.08	31,152,167.84
办公费	1,913,226.37	1,274,582.30
折旧	1,365,618.07	211,373.17
无形资产摊销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03,899.32	4,101,796.02
其他	3,482,942.48	6,918,217.98
合计	530,021,275.66	714,430,904.91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	3,547,497.20	4,731,948.36
咨询中介费	7,801,300.31	12,312,849.92
职工薪酬	50,486,195.40	45,377,621.58
折旧	31,995,843.77	32,694,478.57
招待费	3,925,364.09	4,412,677.20
汽车费用	1,348,538.54	808,443.16
维修费	2,187,674.23	3,341,469.20
技术许可及服务费	1,132,765.08	4,226,990.82
无形资产摊销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37,798.08	4,872,258.41

检验费	844,789.38	910,760.31
会务费	3,399.08	193,032.60
物料消耗及流动资产损失	1,711,906.84	1,075,923.85
差旅费	2,961,962.83	4,913,618.52
办公费	6,288,513.83	6,167,936.11
基金管理费用	2,406,016.25	6,532,044.97
股权激励费用	1,920,000.00	4,267,340.16
其他	7,054,044.05	6,317,315.53
合计	131,753,608.96	143,156,709.27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9,789,132.58	14,598,117.47
职工薪酬	22,978,971.57	14,887,337.08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5,904,149.42	5,118,553.07
检验费	452,879.49	492,904.02
其他费用	5,066,224.94	6,400,465.08
测试化验加工费	1,148,153.03	1,163,372.43
技术服务费	35,307,813.85	51,360,914.19
资本化费用转入		6,177,832.21
合计	80,647,324.88	100,199,495.55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345,251.18	32,079,999.66
减：利息收入	12,926,658.17	13,525,393.28
汇兑损益	-2,768,066.11	766,711.82
金融机构手续费及其他筹资费用	156,438.21	184,401.44
合计	4,806,965.11	19,505,719.64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埃索美拉唑肠溶胶囊	150,000.00	150,000.00
新制剂厂 2012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120,000.00	120,000.00
新制剂厂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1,794,477.48	1,794,477.48
氨磺必利及氨磺必利片产业化项目	52,363.68	52,363.68
果胶阿霉素注射剂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60,630.12	60,630.12
固体车间智能化改造项目	106,074.84	59,345.84
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	122,991.06	39,999.96
纳米炭预灌封		300,000.00
埃索美拉唑肠溶胶囊生产、质量控制自动化改造项目	39,999.96	39,999.96
浏阳市企业发展补助资 湘财企指 [2016]77 号	150,000.00	150,000.00
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引导资金	50,000.00	50,000.00
清洁生产项目	10,000.00	10,000.00

氨曲南产业化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垂直物流和全无菌对接先进技术	539,422.82	539,422.68
2018 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18,077.51	39,359.16
2021 年信息化专项资金	210,256.41	17,521.37
个性化免疫治疗在晚期卵巢癌治疗中的关键技术及临床研究	300,000.00	
稳岗补贴	346,736.38	231,091.26
专利补助	240,000.00	307,000.00
人才经费		150,000.00
研发成本补助资金	1,116,100.00	2,424,300.00
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1,200,000.00	1,209,644.05
社保补贴款	43,259.66	67,272.48
安置重点人群体享受税收优惠	121,400.00	48,750.00
三代手续费	232,284.42	32,335.94
规上工业投资项目统计工作专项补贴	2,000.00	
和谐关系创建经费	5,000.00	
进项税加计扣除	332,401.10	215,812.57
政府扶持资金	1,036,100.00	
锅炉低氮改造补助资金		80,000.00
税金减免		260,335.71
2020 年税收奖励		20,000.00
计提企业发展金	40,166,575.78	49,450,996.79
北京市丰台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政策兑现金		151,100.00
就业补贴	12,571.58	1,000.00
医疗物资生产企业扩产能促就业补贴		6,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6,400.00
用电补贴	30,000.00	24,198.62
创新驱动专项资金		322,897.00
收到重庆市长寿区财政局重点专项资金	500,000.00	
长寿区市级引导区县科技发展专项项目事前资金	40,000.00	
成都市就业服务管理局纾困补贴	21,600.00	
房租补贴	583,555.16	253,000.00
生物产业发展局生物产业政策资金	3,400,000.00	610,000.00
创新创业大赛获奖企业的补助		200,000.00
联合培养资助	4,000.00	
融资补贴奖励	4,400.00	
重大科技创新项目资金	350,000.00	
合计	53,912,277.96	59,795,254.67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68,926.93	3,082,068.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034.65	44,028,894.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805,595.39	812,768.68
合计	5,780,556.97	47,923,731.93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5,273,920.34	-24,937,794.5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590,742.37	1,422,143.3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256.70	39,666.54
合计	-39,694,434.67	-23,475,984.68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30,665.77	-27,982,402.63
合计	-2,030,665.77	-27,982,402.63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48,780.31	-29,228.41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755.62		15,755.62
无法支付的款项		218,402.99	
其他	21,000,800.61	26,095.69	21,000,800.61
合计	21,016,556.23	244,498.68	21,016,556.23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03,542.64	506,124.13	103,542.64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03,542.64	506,124.13	103,542.64
滞纳金	19,590.03	6,647.07	19,590.03

其他	101,720.23	35,554,652.35	101,720.23
合计	224,852.90	36,067,423.55	224,852.90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218,059.12	12,660,516.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9,179,931.54	-12,687,935.47
合计	1,038,127.58	-27,418.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5,248,021.1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287,203.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75,912.9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6,277.4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80,183.8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82,972.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80,212.3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853,199.07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如:加计扣除金额)	-11,954,174.37
税率变动的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4,442.24
预计可抵扣亏损到期无法弥补影响额	3,805,907.42
其他	3,153,015.60
所得税费用	1,038,127.58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64,847,723.98	53,673,273.37
保证金、其他经营活动及其往来款	365,805,330.51	345,983,992.23
合计	430,653,054.49	399,657,265.6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营业费用和管理费用等	562,808,699.51	643,620,193.68
保证金、其他经营活动及其往来款	372,529,790.57	435,721,836.75
合计	935,338,490.08	1,079,342,030.4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投资	1,077,581.74	4,000,000.00
合计	1,077,581.74	4,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投资相关款项		11,630,245.65
处置子公司导致的现金减少		181,118.66
合计		11,811,364.31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筹资活动的保证金	4,236,925.00	120,679,100.01
存款利息	11,646,290.59	12,641,784.01
收到子公司少数股东借款	500,000.00	
收到其他筹资	325,641.40	60,195.53
合计	16,708,856.99	133,381,079.55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保证金存款增加		49,386,750.00
支付金融机构手续费等其他筹资费用	3,818,374.22	6,479,988.54
归还子公司少数股东借款		36,801,067.73
归还关联方资金拆借		180,914,931.01
合计	3,818,374.22	273,582,737.28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6,286,148.74	-105,937,254.94
加：资产减值损失	2,030,665.77	27,982,402.63
信用减值损失	39,694,434.67	23,475,984.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356,504.12	61,010,133.10
使用权资产折旧	5,806,338.83	4,750,188.06
无形资产摊销	9,244,775.05	9,003,795.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78,335.10	1,422,539.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8,780.31	29,228.4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787.02	506,124.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06,965.11	19,505,719.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80,556.97	-47,923,731.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73,476.01	-12,555,463.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93,544.47	-132,471.7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657,159.11	63,336,008.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175,252.89	-54,290,829.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237,032.37	118,098,929.13
其他	-51,457,5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33,949.52	108,281,302.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4,828,779.24	555,043,672.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5,043,672.72	254,376,574.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785,106.52	300,667,098.2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94,828,779.24	555,043,672.72
其中：库存现金	4,461.90	4,867.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4,689,428.17	555,008,650.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4,889.17	30,154.3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4,828,779.24	555,043,672.72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457,500.00	4,387,053.83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457,500.00	诉讼冻结
固定资产	144,926,278.24	银行借款抵押、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50,060,682.48	银行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449,427.76	银行借款抵押
母公司持有莱美隆宇的股权权益价值	369,825,311.53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617,719,200.01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2,737,829.93
其中：美元	4,700,591.83	6.9646	32,737,741.86
欧元	0.10	7.4229	0.74

港币	97.76	0.8933	87.3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埃索美拉唑肠溶胶囊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新制剂厂 2012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新制剂厂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1,794,477.48	其他收益	1,794,477.48
氨磺必利及氨磺必利片产业化项目	52,363.68	其他收益	52,363.68
果胶阿霉素注射剂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60,630.12	其他收益	60,630.12
固体车间智能化改造项目	106,074.84	其他收益	106,074.84
埃索美拉唑肠溶胶囊生产、质量控制自动化改造项目	39,999.96	其他收益	39,999.96
浏阳市企业发展补助资金 湘财企指[2016]77 号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引导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清洁生产项目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氨曲南产业化项目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垂直物流和全无菌对接先进技术	539,422.82	其他收益	539,422.82
2018 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18,077.51	其他收益	118,077.51

2021 年信息化专项资金	210,256.41	其他收益	210,256.41
个体化免疫治疗在晚期卵巢癌治疗中的关键技术及临床研究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稳岗补贴	346,736.38	其他收益	346,736.38
专利补助	240,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0
研发成本补助资金	1,116,100.00	其他收益	1,116,100.00
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1,20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0
社保补贴款	43,259.66	其他收益	43,259.66
安置重点人群享受税收优惠	121,400.00	其他收益	121,400.00
三代手续费	232,284.42	其他收益	232,284.42
规上工业投资项目统计工作专项补贴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和谐关系创建经费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进项税加计扣除	332,401.10	其他收益	332,401.10
政府扶持资金	1,036,100.00	其他收益	1,036,100.00
计提企业发展金	40,166,575.78	其他收益	40,166,575.78
就业补贴	12,571.58	其他收益	12,571.58
用电补贴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收到重庆市长寿区财政局重点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长寿区市级引导区县科技发展专项项目事前资金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成都市就业服务管理局纾困补贴	21,600.00	其他收益	21,600.00
房租补贴	583,555.16	其他收益	583,555.16
生物产业发展局生物产业政策资金	3,400,000.00	其他收益	3,400,000.00
联合培养资助	4,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
融资补贴奖励	4,400.00	其他收益	4,400.00
重大科技创新项目资金	350,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0
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	206,150.00	递延收益	122,991.06
天府峨眉计划	700,000.00	递延收益	
合计	54,695,436.90		53,912,277.9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
--------	--------	--------	--------	--------	-----	----------	----------	----------

							买方的收入	买方的净利润
杭州甲如爱	2022 年 04 月 20 日		40.00%	股转转让	2022 年 04 月 20 日	签订协议并经股东会审议	450,000.00	28,920.25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1、2022 年 4 月，子公司爱甲专线与汪徐签订了关于杭州甲如爱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爱甲专线以 0 元价格受让汪徐认缴的 40% 股权，受让后爱甲专线持有杭州甲如爱的股权由 50% 增加至 90%，从而取得了杭州甲如爱控制权。

2、杭州甲如爱从成立至股权转让日自然人股东未实际出资，且杭州甲如爱未开展业务活动，所以取得控制权时合并成本、商誉均为 0 元。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

						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得或损失	方法及主要假设	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蝴蝶管家	350,000.00	100.00%	注销	2022年10月21日	工商注销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子公司莱美医药于 2022 年 4 月与上海赞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设立了莱美臻宇，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认缴出资 51%；莱美臻宇自 2022 年 6 月起发生业务及相关账目，公司从 2022 年 6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子公司爱甲专线于 2022 年 6 月发起设立了天毅健康管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认缴出资 100%；天毅健康管理于 2022 年 6 月发起设立了天毅互联网医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认缴出资 100%；天毅健康和天毅互联网医院自 2022 年 10 月起发生业务及相关账目，公司从 2022 年 10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莱美医药	重庆市	重庆北部新区	医药流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重庆医疗器械	重庆市	重庆南岸区	医疗器械		100.00%	设立取得
湖南医疗器械	湖南省	湖南浏阳	医疗器械		100.00%	设立取得
莱美聚德	重庆市	重庆北部新区	医药流通		100.00%	设立取得
莱美臻宇	重庆市	重庆高新区	医药流通		51.00%	设立取得
爱甲专线	四川省	四川成都市	健康咨询	75.00%		设立取得
成都甲如爱	四川省	四川成都市	医疗问诊		75.00%	设立取得
天毅健康管理	四川省	四川成都市	健康咨询		75.00%	设立取得
天毅互联网医院	四川省	四川成都市	医疗服务		75.00%	设立取得
杭州甲如爱	浙江省	浙江杭州市	医疗问诊		67.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莱美隆宇	重庆市	重庆长寿区	医药制造	100.00%		设立取得
湖南康源	湖南省	湖南浏阳	医药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药花飘香	北京市	北京市	医药推广	100.00%		设立取得
金星药业	四川省	成都金牛区	免疫制剂	86.2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瀛瑞医药	四川省	成都高新区	医药研究	61.00%		设立取得
莱美德济	拉萨、成都	拉萨市	医药流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赛富健康	广东省	广州市	投资业务	47.96%		其他
海南医疗器械	海南省	海南省	医疗器械		82.36%	设立取得
康德赛	四川省	成都高新区	医疗技术开发	35.69%		设立取得
莱美青枫	江苏省	常州市	投资业务	29.90%		其他
蓝天共享	北京市	北京市	医药推广		80.00%	其他
莱美香港	香港	香港柴湾	投资业务	100.00%		设立取得
钨石投资	重庆市	重庆北部新区	投资业务	68.85%		设立取得

[备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认缴莱美青枫出资额比例为 29.90%，实缴出资额比例为 99.49%；公司认缴赛富健康出资额比例为 47.96%，实缴出资额比例为 100.00%；莱美青枫认缴蓝天共享出资额比例为 80.00%，实缴出资额比例为 100.00%；赛富健康认缴海南医疗器械出资额比例为 82.36%，实缴出资额比例为 100.00%；子公司莱美医药认缴莱美臻宇出资比例为 51%，实缴出资额比例为 0%；其余子公司持股比例与实缴出资比例一致。钨石投资未开展经营活动、未建立财务账套，钨石投资已发布清算组备案信息（公告日期 2020 年 11 月 6 日-2020 年 12 月 21 日）并正在办理清算注销中，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根据实际情况未合并其财务报表。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持有康德赛股权比例为 35.69%，公司根据其设立目的、与自然人股东签订的一致行动人协议及目前有主导其相关活动的的能力等因素综合判断，能够对其实施控制，因此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莱美德济	49.00%	18,235,625.61		51,178,124.55
合计		18,235,625.61		51,178,124.55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莱美德济	801,309,810.01	8,343,169.42	809,652,979.43	704,997,092.54	210,734.75	705,207,827.29	802,494,288.97	9,226,940.81	811,721,229.78	744,491,640.10		744,491,640.10
合计	801,309,810.01	8,343,169.42	809,652,979.43	704,997,092.54	210,734.75	705,207,827.29	802,494,288.97	9,226,940.81	811,721,229.78	744,491,640.10		744,491,640.1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莱美德济	698,837,657.37	37,215,562.46	37,215,562.46	96,668,866.86	970,346,655.93	49,830,936.67	49,830,936.67	70,684,574.85
合计	698,837,657.37	37,215,562.46	37,215,562.46	96,668,866.86	970,346,655.93	49,830,936.67	49,830,936.67	70,684,574.8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康德赛增资事项

2022年7月，康德赛实施了增资扩股，由新股东北京宸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青岛方信青成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四川鸿山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尹颖、蓝东、张巍、姚磊进行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康德赛股权比例由37.17%降低至35.69%；公司根据康德赛设立目的、与丁平签订的一致行动人协议及目前有主导其相关活动的能力等因素综合判断，公司仍对康德赛实施控制。

2) 受让海南医疗器械少数股权并实施增资事项

2022年9月，赛富健康以0元受让深圳市先赞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先赞医疗器械(海南)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海南莱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43.9049%股权；受让后子公司赛富健康持有海南医疗器械的股权比例由43.9049%增加到87.8098%。

2022年11月，赛富健康与海南益尔药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投资海南莱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850万元，由赛富健康认缴700万元，海南益尔药业有限公司认缴150万，增资后赛富健康持有的海南医疗器械股权比例由87.8098%降低至82.36%。

3) 金星药业增资扩股事项

2022年11月，金星药业实施了增资扩股，由成都耀匀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增资和认购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缴付出资1,000万元；根据增资协议，该次增资后公司持有金星药业的股权比例由90%降低至86.22%。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康德赛	海南医疗器械	金星药业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4,656,423.57	227,573.38	-9,440,845.73
差额	4,656,423.57	-227,573.38	9,440,845.7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656,423.57	-227,573.38	9,440,845.73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1,714,774.98	93,724,606.8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968,926.93	3,082,068.55
--综合收益总额	3,968,926.93	3,082,068.55

其他说明：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宁汇友兴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宁市	南宁市	投资	26.55		权益法
深圳天毅莱美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备注]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	15.46		权益法
重庆钨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重庆市	重庆市	投资	50.00		权益法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	宁波市	投资	49.99		权益法
西藏健安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西藏	西藏	医药销售	35.00		权益法
湖南迈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浏阳市	浏阳市	医药流通	49.00		权益法
湖南慧盼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浏阳市	浏阳市	医药流通	49.00		权益法
广西阿格莱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宁市	南宁市	医药开发	44.44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庆比邻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重庆市	重庆市	投资	41.67		权益法
四川莱普欣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成都市	成都市	医药流通		30.00	权益法
西藏奥斯必秀医药有限公司	拉萨市	拉萨市	医药流通		25.00	权益法

[备注]：深圳天毅莱美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设监事长一人，由莱美药业委派，对拟投资项目享有一票否决权，并有权决定该项目不提交投资与退出决策委员会审议，故公司对该合伙企业的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6、其他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公司所面临

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 汇率风险

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了莱美香港以美元进行投资外，公司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负债以及以锁定汇率偿还的银行借款为外币外，公司的其他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及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美元	4,700,591.83	4,705,582.06
货币资金-欧元	0.10	0.10
货币资金-港币	97.76	97.76

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三) 利率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与固定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35,869.97 万元。

(四) 信用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经营管理委员会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余额合计：8,837.37 万元。

(五) 流动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银行融资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0,994,299.83	380,994,299.83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5,254,756.31	15,254,756.3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6,249,056.14	396,249,056.1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除无法获取活跃市场报价且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外，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由于上述金融资产和负债预计变现时限较短，因此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不重大。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	母公司对本企业	母公司对本企业
-------	-----	------	--------	---------	---------

			元)	的持股比例	的表决权比例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注 1]	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 1 号 第 1 幢	投资	347,510.71	23.43%	37.6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母公司之母公司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投集团”），广投集团间接控制本公司。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23.43%表决权，通过南宁中恒同德医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03%表决权，根据其与公司原控股股东邱宇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受托行使邱宇持有公司的 12.19%表决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慧盼	联营企业
重庆莱美上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历史联营企业
四川莱普欣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湖南迈欧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邱宇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原实际控制人
邱炜	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邱宇之兄长
李雅希	邱宇之妻
冯楠	邱炜之妻
南宁中恒同德医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受中恒集团控制企业
广西广投国宏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受广投集团控制企业
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广投集团控制企业
莱美金鼠	历史控制子公司
莱美健康	历史控制子公司
四川禾正（含成都禾正和莱禾医药）	历史控制子公司

其他说明：

本公司其他关联方主要还包括中恒集团、广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过去 12 个月内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任职期间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等。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四川莱普欣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采购推广服务	1,214,000.00			
重庆莱美上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推广服务				2,60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慧盼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1,695,951.29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重庆莱美上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4,285.72
湖南迈欧	房屋建筑物	364,782.86	355,885.7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邱宇、李雅希	50,000,000.00	2021年01月31日	2022年01月20日	是
邱宇	100,000,000.00	2020年05月19日	2023年05月19日	否
莱美隆宇、邱宇、李雅希	46,500,000.00	2020年06月12日	2023年06月12日	否
邱宇、李雅希	50,000,000.00	2022年01月27日	2025年01月26日	否
莱美医药、莱美隆宇	110,000,000.00	2022年01月30日	2025年01月24日	否

莱美医药、莱美隆宇、邱宇和李雅希	20,000,000.00	2022年03月31日	2023年09月30日	否
------------------	---------------	-------------	-------------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51,462.30	4,218,907.90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慧盼	20,400.00	2,856.00	20,400.00	591.60
应收利息	莱美金鼠			650,339.72	
其他应收款	莱美金鼠			24,198,085.47	1,502,701.11
其他应收款	莱美健康			12,560,233.06	779,990.47
合计		20,400.00	2,856.00	37,429,058.25	2,283,283.1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莱美金鼠		1,480,145.30
其他应付款	四川莱普欣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97,0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禾正		461,171.97
其他应付款	莱美金鼠		88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莱美上和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合计		297,000.00	2,342,197.27

7、关联方承诺

不适用

8、其他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56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560,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2 月与汪徐、西藏天恩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爱甲专线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股权激励协议》（以下简称“股权激励协议”），公司以 0 元分两次将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的爱甲专线 30%股权转让给由爱甲专线管理人员组建的西藏天恩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第一次，在协议生效后，同意实施 15%股权激励；第二次，在爱甲专线“i 甲专线”公众号关注量连续 3 个月超过 100 万人份且其最近一年度经审计净利润超过 1,000 万元时，实施 15%股权激励。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出资 4,500 万元，首次激励完成，二次激励尚未达到条件。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账面净资产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股权激励协议约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920,0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560,000.0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5、其他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用以下资产抵（质）押获取银行融资授信额度的承诺事项：

承诺单位	被承诺单位	承诺抵押或保证资产		承诺事项
		资产内容	账面价值（元）	
莱美药业	中国工商银行南岸支行	母公司 1 项专利		为本公司在该行 8,000 万元融资授信额度提供质押保证
莱美药业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两江分行	南岸区玉马路 99 号工业用地 59052m ² 及其地面附着物	114,033,201.43	为本公司在该行融资授信总额度其中 20,536.57 万元额度提供抵押保证
莱美药业	浦发银行重庆分行	南岸区月季路 8 号房产	4,878,427.76	为本公司在该行融资授信额度 8,000 万元提供抵押保证
莱美药业	招商银行江北支行	莱美隆宇 100% 的股权	369,825,311.53	为本公司在该行融资授信额度 20,000 万元提供质押保证
莱美隆宇	招商银行江北支行	长寿化工园区工业房地产 13875.77 m ²	32,581,274.62	为莱美药业在该行 20,000 万元融资授信额度提供抵押保证
湖南康源	光大银行重庆分行	湖南康源浏阳厂房	12,591,785.87	为莱美药业在该行 12,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抵押保证
		湖南康源浏阳土地	12,248,576.50	
合计			546,158,577.71	

(2)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A. 与长春海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海悦”）未决诉讼事项

长春海悦于 2022 年 1 月向长春新区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人民法院判令莱美药业、莱美医药将出售赠品的销售款 51,457,500.00 元支付给长春海悦。公司于 2022 年 2 月收到长春新区人民法院寄出的（2022）吉 0193 民初 85 号《民事裁定书》《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公司存放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金开支行的银行存款因《民事裁定书》被冻结 51,457,500.00 元。

该案一审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第一开庭，仅进行部分证据的质证，长春海悦当庭提交增加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将诉讼请求增加变更为（1）请求确认莱美医药法人人格否认，莱美药业对莱美医药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2）要求莱美药业、莱美医药承担销售体验装的违约责任，赔偿原告违约损失 51,457,500.00 元；（3）本案诉讼费由二被告承担。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一审审理程序尚未结束。

公司认为该案所涉纠纷为长春海悦与莱美医药因履行《他达拉非片中国区授权协议》过程中签订的《购销合同》产生纠纷，合同主体为海悦药业和莱美医药，莱美药业并非合同相对人；且莱美医药进行的所有交易均为具有商业实质的真实交易，无违规销售情况。所以本公司认为公司不存在或有损失。

B.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公司前期承诺的以相关资产抵押或保证获取银行借款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的承诺事项相对应的债务已于报告期内结清，故相关承诺义务已解除。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销售退回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未发生重要的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公司母公司及各分子公司所属行业均为医药制造和医药流通行业，不存在多种经营，且公司母公司和各分子公司均主要在中国大陆地区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5 号—分部报告》规定披露分部信息的情况。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1) 重要资产尚未办理产权

根据 2007 年 9 月 20 日公司与重庆科技金融集团（原重庆科技资产控股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公司向重庆科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建设的重庆应用技术研究院（已更名为重庆科学技术研究院）B 塔楼 12-16 层，面积约 3,550 m²，项目决算前的购买价款暂按 3,500 元/ m²，价款总预计 1,242.50 万元，公司于 2007 年合同签订后首付 497 万元，余款 745.50 万元在 2008-2010 年期间内分期付清，决算后按总建设费用分摊，购买价款多退少补。公司已将该写字楼作为集团财务部、证券部、行政部等部门和子公司莱美医药的办公地点。财务上已将其暂估计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由于该房屋的相关手续重庆科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尚未向重庆市科学技术研究院移交完毕，故相关产权证明尚未办理，购房余款 745.50 万元公司暂未支付。

(2) 拟放弃子公司增资优先认购权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与 Sanum-KehlbeckGmbH&Co. KG、成都耀匀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匀医药”）共同签署《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增资和认购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并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由耀匀医药对金星药业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112,810,271.79 元，其中人民币 28,349,358.97 元计入金星药业注册资本、增资款余额人民币 84,460,912.82 元计入金星药业资本公积。耀匀医药于 2022 年 11 月完成首次认缴出资 1,000 万元；根据增资协议，耀匀医药能否最终取得金星药业控制权取决于目标产品注册补充申请能否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无条件批准。

报告期内，目标产品注册补充申请尚未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无条件批准。

(3) 湖南康源承包经营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承包经营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康源与湖南艾丁格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丁格尔”）共同签署《承包经营协议》，由艾丁格尔对湖南康源实施整体承包经营，首次承包经营期限 3 年。承包期间，无论湖南康源盈亏，湖南康源每年从艾丁格尔净收取人民币 1,200 万元的承包费，且产生的盈亏均由艾丁格尔享有或承担。本期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艾丁格尔承包经营后新增的损益及资产负债。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5,367,052.32	93.96%			355,367,052.32	373,050,788.73	93.10%			373,050,788.7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848,284.76	6.04%	5,041,564.92	22.07%	17,806,719.84	27,629,092.52	6.90%	8,070,316.44	29.21%	19,558,776.08
其中：										
合计	378,215,337.08	100.00%	5,041,564.92	1.33%	373,173,772.16	400,679,881.25	100.00%	8,070,316.44	2.01%	392,609,564.8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355,367,052.32		0.00%	关联方，无风险
合计	355,367,052.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746,124.10	294,922.49	2.00%
1-2 年	1,769,002.20	247,660.31	14.00%
2-3 年	1,404,106.84	505,478.46	36.00%
3-4 年	3,742,191.86	2,806,643.90	75.00%
4-5 年	1,154,723.76	1,154,723.76	100.00%

5 年以上	32,136.00	32,136.00	100.00%
合计	22,848,284.76	5,041,564.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7,440,161.30
1 至 2 年	124,442,017.32
2 至 3 年	1,404,106.84
3 年以上	4,929,051.62
3 至 4 年	3,742,191.86
4 至 5 年	1,154,723.76
5 年以上	32,136.00
合计	378,215,337.0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8,070,316.44	- 3,028,751.52				5,041,564.92
合计	8,070,316.44	- 3,028,751.52				5,041,564.92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55,367,052.32	93.96%	0.00
客户二	2,556,207.08	0.68%	686,742.45
客户三	2,469,872.01	0.65%	49,397.44
客户四	1,862,312.50	0.49%	37,246.25
客户五	1,750,829.57	0.46%	1,313,122.18
合计	364,006,273.48	96.2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656,138.01	1,667,566.28
其他应收款	353,036,646.93	362,488,042.52
合计	356,692,784.94	364,155,608.8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借款利息	3,656,138.01	1,667,566.28
合计	3,656,138.01	1,667,566.28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345,510,236.23	252,255,853.95
业务周转金及备用金借款	7,605.18	197,311.20
员工社保个人部分	172,514.28	263,198.98
押金及保证金	3,594,491.91	3,474,904.91
投资诚意金	38,000,000.00	38,000,000.00
预付款转入	3,200,000.00	3,200,000.00
股权转让相关款项		98,234,002.40
其他	178,093.68	45,256.04
合计	390,662,941.28	395,670,527.4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974,484.96		19,208,000.00	33,182,484.9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961,600.00	5,961,600.00		
本期计提	-5,594,590.61	10,038,400.00		4,443,809.3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18,294.35	16,000,000.00	19,208,000.00	37,626,294.3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1,115,739.06
1 至 2 年	27,962,119.00
2 至 3 年	118,337,687.31
3 年以上	33,247,395.91
3 至 4 年	12,039,395.91
4 至 5 年	2,000,000.00
5 年以上	19,208,000.00
合计	390,662,941.2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3,182,484.96	4,443,809.39				37,626,294.35
合计	33,182,484.96	4,443,809.39				37,626,294.3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关联方往来款	184,803,729.67	1 年以内	47.31%	
单位二	关联方往来款	97,322,786.25	3 年以内	24.91%	
单位三	关联方往来款	50,297,971.06	3 年以内	12.88%	
单位四	投资诚意金	16,000,000.00	5 年以上	4.10%	16,000,000.00
单位五	投资诚意金	12,000,000.00	3-4 年	3.07%	12,000,000.00
合计		360,424,486.98		92.27%	28,00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67,096,402.50	546,433,200.00	1,020,663,202.50	1,545,359,308.61	546,433,200.00	998,926,108.6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7,237,210.09	19,409,921.09	137,827,289.00	112,999,066.59	19,409,921.09	93,589,145.50
合计	1,724,333,612.59	565,843,121.09	1,158,490,491.50	1,658,358,375.20	565,843,121.09	1,092,515,254.1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莱美医药	5,299,227.84					5,299,227.84	
湖南康源	123,562,200.00					123,562,200.00	399,507,800.00
成都金星	72,124,600.00					72,124,600.00	146,925,400.00
莱美隆宇	200,472,635.87					200,472,635.87	

莱美香港	232,727,563.50					232,727,563.50	
莱美德济	88,615,822.40					88,615,822.40	
康德赛	44,000,000.00					44,000,000.00	
莱美青枫	35,282,143.22					35,282,143.22	
赛富健康	136,951,915.78	6,377,093.89				143,329,009.67	
瀛瑞医药	29,000,000.00					29,000,000.00	
爱甲专线	29,640,000.00	15,360,000.00				45,000,000.00	
药花飘香	1,250,000.00					1,250,000.00	
合计	998,926,108.61	21,737,093.89				1,020,663,202.50	546,433,2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天毅莱美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4,505.74			2,260.07						1,686,765.8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4,425.45			8,057.98						1,286,367.47	19,409,921.09
湖南迈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249,446.91			1,071,515.45						6,320,962.36	
湖南慧盼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231,865.57			3,090,519.14						5,322,384.71	
南宁汇友兴曜	34,394,890.1			4,634,720.73						39,029,610.8	

股权投资 基金合 伙企业（有 限合 伙）	2									5	
西藏健 安医药 连锁有 限公司	78,866 .76			- 78,866 .76							
广西阿 格莱雅 生物科 技有限 公司	48,655 ,144.9 5			- 3,856, 311.58						44,798 ,833.3 7	
重庆比 邻星私 募股权 投资基 金合伙 企业 （有限 合伙）		40,000 ,000.0 0		- 617,63 5.57						39,382 ,364.4 3	
小计	93,589 ,145.5 0	40,000 ,000.0 0		4,238, 143.50						137,82 7,289. 00	19,409 ,921.0 9
合计	93,589 ,145.5 0	40,000 ,000.0 0		4,238, 143.50						137,82 7,289. 00	19,409 ,921.0 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7,046,410.47	185,390,410.63	380,014,556.71	233,708,751.19
其他业务	2,760,129.79	422,958.65	2,219,572.51	388,597.11
合计	319,806,540.26	185,813,369.28	382,234,129.22	234,097,348.3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317,046,410.47		317,046,410.47
其中：			
特色专科类	249,974,089.58		249,974,089.58
抗感染类	46,877,780.14		46,877,780.14
服务收入	15,352,639.50		15,352,639.50
其他品种	4,841,901.25		4,841,901.25
按经营地区分类	317,046,410.47		317,046,410.47
其中：			
东北地区	9,981,352.57		9,981,352.57
华北地区	8,126,386.04		8,126,386.04
华东地区	61,225,433.16		61,225,433.16
华南地区	1,062,128.35		1,062,128.35

华中地区	5,494,667.08			5,494,667.08
西北地区	3,390,682.18			3,390,682.18
西南地区	227,765,761.09			227,765,761.0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317,046,410.47			317,046,410.47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317,046,410.47			317,046,410.47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317,046,410.47			317,046,410.47
其中:				
经销	317,046,410.47			317,046,410.47
合计	317,046,410.47			317,046,410.4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有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596,876.57 元,其中,1,596,876.57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38,143.50	3,068,176.9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0,718,628.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805,595.39	812,768.68
子公司分红收益		32,216,190.00
合计	6,043,738.89	96,815,764.17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7,027.94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912,277.96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879,490.3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05,595.39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524,641.7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616,019.71	--
合计	46,623,730.2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收到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的参股企业分红 1,805,595.39 元，确认为投资收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2%	-0.0651	-0.06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1%	-0.1092	-0.109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

不适用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文件。